

碧 瑤 BAGUIO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Baguio Gree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1397

Clean & Green



Annual Report
年報 2016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履歷詳情	12
董事會報告	15
企業管治報告	2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6
五年財務概要	112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吳玉群女士
吳永全先生
梁淑萍女士
陳淑娟女士
張笑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劉志賢先生

授權代表

吳永康先生
張笑珍女士

審核委員會

劉志賢先生(主席)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薪酬委員會

冼浩釗先生(主席)
劉志賢先生
羅家熊博士
吳永康先生

提名委員會

羅家熊博士(主席)
冼浩釗先生
劉志賢先生
吳玉群女士

公司秘書

張笑珍女士

法律及合規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法律)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荔枝角瓊林街93號
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地點

廣東省深圳市
福田區南園路68號
上步大廈6J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http://www.baguio.com.hk>

股份代號

1397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碧瑤」)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二零一六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縱使碧瑤一直面對本地／區內同業的激烈競爭，尤以清潔業務最為明顯，但我們全年仍一直致力奉獻，盡心竭力應對。儘管收益因而下跌，惟本集團利用其於市場的領導地位、高效經營規模、強大品牌資產以及健全的融資渠道，在毛利及純利的淨值及利潤率方面均有改善。為進一步從價格競爭中脫穎而出，同時令我們未來的業務達致更長遠的可持續發展，碧瑤已經並將繼續訂立目標，將其服務組合擴展至過往未曾開發的市場，透過技術改進提升其服務能力，與此同時，我們會一直探尋其他策略性合併與收購(「併購」)及合作機會以拓展業務領域及進軍其他地區。

擴展服務組合至未開發但高利潤的市場

儘管碧瑤為香港綜合環境服務中提供最全面產品組合的其中一間企業，但對本集團而言，進一步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增加客戶的忠誠度仍然十分重要。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認真致力將其服務組合擴展至過往未曾開發的市場，當中包括飛機清潔、營運廢物轉運站及資源回收等，而有關客戶一直尋找聲譽良好並提供優質服務的品牌企業，惟市場上可供選擇者有限。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集團成功在業務擴展計劃中取得突破，贏取為信譽超卓的航空公司提供機艙內部清潔服務的合約。此類服務要求高運作效率、服務質素及設備／投資支援，從而令若干規模較小的競爭同業公司卻步。另一方面，本集團在廢物處理及回收方面亦取得良好進展。作為唯一一間投標營運廢物轉運站的香港本地企業，連同成功競得聖誕樹及桃花樹回收服務，碧瑤在營運經驗及未來服務提供能力兩方面均遠勝其競爭對手，展現我們在服務及利潤擴張方面所付出的至誠努力。

豐富技術能力，為未來業務發展作好準備

為進一步遠離價格競爭的氛圍，碧瑤一直積極提升其技術水平，特別是針對其園藝業務及其他環保項目方面的技術水平，試圖做得更多更好。於本年度，本集團將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種植苗圃面積翻倍，並提升苗圃的質素。此舉不僅讓碧瑤減少向外部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的成本，同時亦可讓我們向客戶提供必要的品質保證。

先進的環保項目亦為碧瑤積極探尋的主要方向之一。儘管生物廢料能源及有機廢物無害處理等項目尚未取得成果，但卻為未來招標提供寶貴的見解、技術知識及營運經驗。同時，碧瑤亦正尋找與一些香港／中國的工程公司合作的機會，藉此提升其技術能力，以開拓潛在污水處理及回收業務。我們已物色多名潛在合作夥伴，目前仍處於初步磋商階段，旨在於二零一七年研發出新應用技術，並向市場提供新回收技術。憑藉我們於環境服務的經驗，碧瑤已配上全副裝備，應對未來技術主導的市場。

主席報告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已確定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為主要增長動力之一，旨在透過利用碧瑤的品牌資產及技術能力，繼續呈獻令人鼓舞的表現。隨著我們得到越來越多的私營公司支持、不斷拓展的公共教育計劃以及有機廢物收集、玻璃瓶收集、都市廢物收費計劃及設立回收基金等政府措施的支持，我們相信市場已準備就緒，從初始階段過渡至商業化階段。以上所述創造眾多的商機，讓碧瑤等成熟企業隨時分享成果。

此外，本集團亦因各項公共及私人工程涉及綠化的規定不斷提高而察覺園藝業務的巨大潛力。在我們的種植苗圃面積擴張及專業樹藝師的支持下，碧瑤將配上全副裝備，抓緊未來市場機遇。最後，本集團將繼續探尋併購及策略性合作的機會，展望進一步拓展服務組合及進軍其他地區，務求為股東帶來長遠價值。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碧瑤員工隊伍致以衷心感謝，彼等的不懈支持及竭誠奉獻對我們再次取得豐碩成果至關重要。本人亦謹此向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不懈支持及信任致以摯誠的謝意。全體員工上下一心，本人深信碧瑤將成功征服挑戰，於來年取得更亮麗的業績。

董事會主席

吳永康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關於碧瑤

碧瑤主要從事提供專業清潔、園藝、蟲害管理及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憑藉其過去逾三十年的經驗、市場知名度，加上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團隊及全面的資源，碧瑤按收益計為一間香港最大型綜合環境服務供應商之一。作為行業中的主要參與商，本集團在與包括政務部門、半政府部門實體、公眾設施公司以及非政府組織（「非政府組織」）以及私營公司在內的各行業部門訂立合約及項目方面享有競爭優勢。

業務回顧

在本集團雙向增長核心策略（包括業務拓展及地域擴張）的指引下，本年度對碧瑤而言是全新的經歷。作為香港綜合環境服務供應商的行業領導者，碧瑤一直提供一系列綜合環境服務，包括清潔、園藝、蟲害管理以及廢物處理及回收。為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此等核心業務的地位，同時在價格競爭中脫穎而出，碧瑤在專門市場上積極探索新的業務機遇，而該等專門市場上的客戶尋求經驗豐富且能提供優質服務的著名品牌。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涉足專門清潔服務，成功在高度競爭的清潔服務市場上更上一層樓。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集團取得新合約，提供機艙內部清潔服務予若干信譽超卓的航空公司。此類專門清潔服務要求較強的營運及管理技巧以及行業領先的服務質素，因此，提高對規模較小的市場參與者的門檻。在廢物處理及回收方面，本集團透過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取得的合約首次涉足園林廢物回收，為環境保護署回收聖誕樹及桃花。該等成就離不開本集團在贏得客戶充分信任上的承諾。

除現有業務外，本集團於環境服務相關分部積極物色潛在項目，以擴闊服務範疇及業務維度。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參與投標政府廢物轉運站管理及運作。這亦是本集團首次與海外環境服務專家合作，進一步豐富本集團於各方面的技術經驗。

碧瑤在香港有堅實的業務基礎，亦看見中國環境服務市場之強大潛力。中國的城市開始逐步外判城市清潔服務、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予私營服務供應商。於本年度，本集團研究計劃是否可行，並積極尋求與當地經營者合作的可能。碧瑤在技術知識、管理技術、財務能力及良好信譽的支援下，計劃把握這個潛力無可限量的機遇。

市場回顧

減廢及回收已成為全球不可避免的趨勢。為緊隨該全球趨勢，於二零一六年，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高對廢物處理，尤其是回收、減少廚餘及減廢的公眾教育。其亦推出更多環境保護計劃及政策，例如推廣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香港廚餘回收」計劃、建設有機廢物處理廠、就飲品玻璃樽「環保責任計劃」進行立法及「源•區」（香港首個廢物能源處理設施）開幕，因此大大提高公眾對環保的意識。於本年度，本集團位於粉嶺的回收中心於行業內獲得聲譽並得到政府的注意。於本年度，逾40間公司及200名訪客訪問了粉嶺回收中心，包括政府高級官員、著名企業、媒體及公眾。董事會注意到全方位廢物處理方案的需求愈來愈大，因而需要更大範圍的廢物處理服務以滿足公私營部門日益增加的需求，為本集團進一步涉足廢物處理服務市場的各方面敞開大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三五規劃」(「規劃」)於二零一六年正式施行。中國政府在規劃中再次將「綠色發展」定位為議題中五大優先項目之一，顯示中國政府追求更加綠色及可持續發展的決心。加上普羅大眾對締造潔淨環境的意識日益增強，規劃釋放本集團探索中國環境服務市場商機的潛能。

業績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24.9百萬港元減少10.6%至本年度約1,094.8百萬港元。然而，本集團大幅縮減服務成本11.6%至約999.2百萬港元並錄得毛利適度上升0.7%至約95.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約94.9百萬港元)。毛利率亦上升1.0%至8.7%，主要有賴本集團調整了策略，挑選更有利的招標項目，以及透過人工流程電腦化來優化營運效率。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東」)應佔溢利約為25.0百萬港元，本年度按年上升3.8%(二零一五年：約24.1百萬港元)，而純利率則輕微上升0.3%至2.3%(二零一五年：2.0%)。每股盈利為6港仙(二零一五年：6港仙)。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7港仙(二零一五年：1.7港仙)，合計7,05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055,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倘若股東就此作出批准，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主要業務分部的收益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益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清潔	911.1	74.4%	803.4	73.4%	-11.8%
園藝	144.1	11.8%	123.4	11.3%	-14.4%
蟲害管理	80.9	6.6%	52.5	4.8%	-35.1%
廢物處理及回收	88.8	7.2%	115.5	10.5%	+30.0%
總計	1,224.9	100.0%	1,094.8	100.0%	-10.6%

主要業務分部的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五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變動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毛利率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毛利率	
清潔	6.0%	6.4%	+0.4個百分點
園藝	17.0%	17.0%	-
蟲害管理	7.5%	13.1%	+5.6個百分點
廢物處理及回收	11.2%	14.4%	+3.2個百分點
整體	7.7%	8.7%	+1.0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憑藉我們的專業管理、優質服務及對安全預防的嚴格控制，本集團繼續於二零一六年維持約35%的較高投標成功率。就業務分部而言，本集團在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分部的業績令人鼓舞，透過本集團努力不懈續訂合約及尋覓新合約，本年度收益增長30.0%。於本年度，本集團成功與食物環境衛生署續訂四份合約，為全港十八區提供從三色回收箱回收廢物的收集服務。該合約由二零一六年八月起生效，為期兩年，合約總值約為22.4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亦與環境保護署就於聖誕節及農曆新年期間收集聖誕樹及桃花簽訂一份新合約。加上粉嶺回收中心的營運效率不斷改善，本年度分部毛利率上升3.2%至14.4%。

雖然清潔、園藝及蟲害管理業務的收益均有所減少，但憑藉嚴格選擇的投標策略及持續實施精簡業務的內部措施，本集團成功提升或維持各分部的毛利率。

現存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存未到期合約總額約為1,474.8百萬港元。其中，約821.4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七年年末或之前確認；約461.1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八年確認，而餘下約192.3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九年及之後確認。

		將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確認的 未完成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 二零一九年及 之後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清潔服務	1,030.2	594.7	364.6	70.9
園藝服務	149.8	108.6	31.9	9.3
蟲害管理服務	35.7	27.5	6.0	2.2
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259.1	90.6	58.6	109.9
總計	1,474.8	821.4	461.1	192.3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7,967名僱員(包括全職及兼職)(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58名)。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僱員個人資歷及經驗釐定。

本年度內，本集團推行職業安全、團隊合作以及行政及管理技巧等多項在職培訓，全面提升前線服務、辦公室支援及管理方面的質素。此外，僱員亦獲得本集團的鼓勵、津貼及贊助參加專業機構及／或教育機構主辦與工作相關的講座及課程，確保本集團業務流程暢順及維持有效管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憑藉其雙向增長策略，碧瑤透過各核心業務分部（特別是廢物處理及回收分部以及園藝分部）之間的協同效益，矢志成為一站式增值環境服務解決方案供應商。有見及堆填區即將飽和，香港政府加倍其最近在推動執行廚餘及有機廢物收集、飲品玻璃樽收集及都市廢物收費計劃等相關環保措施方面的努力。受惠於該等有利政策，市場上仍充滿不少商機有待發掘。為抓緊市場機遇，碧瑤持續裝備自己，增強廢物處理技術及設施，旨在涵蓋由廢物收集至下游廢物再加工的整條供應鏈。結合技術能力與本集團於大型招標項目的強勁往績記錄，碧瑤將能夠享受取得未來招標項目的先發優勢，持續於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取得豐碩成果。

另一方面，中國經濟持續增長令居民生活水平日益改善，加上社會的環保意識逐漸加強，從而帶動公私營部門對清潔、園藝、蟲害防制以及廢物處理及回收等環境服務的需求上升。由於中央政府再次強調「綠色發展」，以及有意將公共環境服務逐步私營化至市級層面，市場將充滿龐大潛力。作為首屈一指的清潔及環境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憑其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及深厚的行業知識，早已準備就緒與當地專家合作或透過策略性併購進軍市場。

除現有業務分部外，創造新收入來源仍會是本集團的重點任務之一。本集團將與海外專家攜手策略性合作，探索參與各類項目的可能性，例如污水處理、有機廢物處理廠、廢物轉運站及下游回收產品業務。鑑於碧瑤超卓的往績記錄、優質服務及管理系統，董事相信，本集團業務之間的協同效益將進一步強化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根基。最後，本集團亦將繼續維持其資本承擔及優化資源分配，藉此支持本集團的發展計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別約為1,094.8百萬港元及1,224.9百萬港元，減少約10.6%。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清潔、園藝及蟲害管理服務分部中不獲重續的合約數量增加所致。另一方面，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分部的收益錄得可觀增長。

本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業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服務成本分別約為999.2百萬港元及1,130.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相關年度收益約91.3%及92.3%。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工資、直接營運費、消耗品及分包費。服務成本佔本集團收益比例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成功實行成本控制措施並改變其招標方式以專注於盈利更高的合約所致。

毛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95.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4.9百萬港元增加約0.7%。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服務成本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約為8.7%及7.7%。誠如上文所述，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實行更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即本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苗圃中的樹木、植物及花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收益分別約為1.7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增加約82.4%。此乃由於苗圃中的生物資產不斷累積及增長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分別約為2.0百萬港元及2.5百萬港元，減少約17.6%，並分別佔各年度總收益約0.2%。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更積極控制用於公眾及投資者關係職能的開支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63.1百萬港元及61.8百萬港元，增加約2.1%，並分別佔相關年度總收益約5.8%及5.0%。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工資、津貼以及其他辦公室開支及營運費增加所致。本集團繼續就行政開支實行其預算成本控制措施。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分別約為5.3百萬港元及7.6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相關年度的收益約0.5%及約0.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分別約為25.0百萬港元及24.1百萬港元，增加約3.8%。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毛利增加及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連同上文所述因素所致。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故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於本年度，主要外匯風險來自人民幣（「人民幣」）波動。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故本集團持有人民幣銀行結餘，且小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提供全面環境服務的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於本年度，我們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64.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50.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55.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38.3%。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82.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39.1%。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營運用途購置車輛所需資金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約為56.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2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概無用作對沖之金融工具（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約為348.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4.9百萬港元)及247.0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4百萬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約為1.4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6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倍)，乃按計息銀行借貸加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總和除以本集團總權益計算。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車輛及設備)約為26.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8.5百萬港元)。該等資本開支以銀行及金融公司借貸、我們自經營活動所得資金及透過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籌集所得的股東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的購置車輛、辦公室設備及機器之資本承擔約為0.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重大或然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披露。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計劃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並其後於二零一五年更改(詳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於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概要

	可動用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收購車輛及設備用以擴充及拓展現有服務	18.4	18.4	—
發展及擴充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9.9	9.9	—
提高經營效率及服務質素	11.7	11.7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35.0	35.0	—
於潛在項目的投資	15.0	—	15.0
	<u>90.0</u>	<u>75.0</u>	<u>15.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須一年內支付的款項約為21.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百萬港元)，而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支付的款項則約為35.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4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此外，我們(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5.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百萬港元)；(i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揭約為17.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百萬港元)；(ii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抵押約為13.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百萬港元)；及(iv)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抵押約為72.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2百萬港元)。

除本節上文所述者外，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或押記、借貸或債務(包括銀行透支、貸款或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項目。

收購、出售及持有重大投資

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重大投資。

知識產權

於本年度，我們在中國註冊了本集團的商標  碧瑤 BAGUIO，為期十年。

董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吳永康，62歲，為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主席。吳先生亦為本集團的一名創始人兼控股股東。吳先生擁有逾35年環境服務行業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吳先生與其胞弟吳永新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合夥成立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開始作為清潔服務供應商在香港提供服務。

吳先生於一九七七年十月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零年八月取得倫敦大學(校外)法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一年九月取得香港大學法學深造文憑。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九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後於一九九三年九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於二零零零年三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一九八八年三月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及於一九九四年八月成為香港公司秘書公會會員。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成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吳先生是陳淑娟女士的丈夫，吳永全先生及吳玉群女士之兄弟。

吳玉群，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合規專員。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助理總經理，於二零零零年二月晉升為總經理。吳女士擁有逾20年環境服務行業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監督企業發展部及項目發展部。

吳女士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取得南澳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企業金融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完成香港理工大學開設的害蟲防治及安全施用除害劑訓練課程，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完成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與SGS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Services聯合開設的ISO 9000:2000系列內部品質審核員培訓課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完成英國標準協會開設的ISO 9001:2008、ISO 14001:2004及OHSAS 18001:2007綜合管理體系內部審核員課程，於二零一二年九月獲國際樹木學會認證為註冊樹藝師。彼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成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共同授予企業管治及董事專業文憑。吳女士為吳永康先生及吳永全先生之妹，亦是陳淑娟女士的小姑。

吳永全，6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董事。彼現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策劃。於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曾於多間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任職，包括於香港華人銀行有限公司任職。

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獲得美國Central Connecticut State University國際市場營銷研究生文憑。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成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吳先生是吳永康先生及吳玉群女士之兄，亦是陳淑娟女士的大伯。

董事履歷詳情

梁淑萍，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秘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辭任，當時任高級行政經理，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重新加入本集團任營運總監。梁女士擁有逾16年行政及商業管理經驗。彼現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部、行政部、資訊科技部、安健環質部及車隊管理部。

梁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及二零零八年四月先後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工商管理證書及工商管理文憑。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完成英國標準協會開設的ISO 9001:2008、ISO 14001:2004及OHSAS 18001:2007綜合管理體系內部審核員課程，於二零零九年完成香港理工大學開設的害蟲防制及安全施用除害劑訓練課程，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完成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開設的庫存管理證書課程。彼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成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

陳淑娟，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人力資源經理，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二年七月先後升任人力資源高級經理及人力資源總監。陳女士全面負責監督人力資源部門的工作，包括薪酬管理、僱員關係、招聘、績效管理、培訓及發展。

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於一九九二年五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擔任HK Art's Group(經營眼鏡零售業務)總經理，負責制定集團發展策略以及管理集團14間眼鏡零售店的日常營運。

陳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人才管理策略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成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陳女士是吳永康先生的妻子，亦是吳玉群女士的嫂嫂及吳永全先生的弟婦。

張笑珍，52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我們的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辭任。彼之後於二零零五年八月重新加入本集團，且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擔任我們的財務總監。張女士現監督本集團財務部、採購部及物流部，負責本集團會計事宜、成本控制、企業融資及現金管理事務。

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進修證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取得南澳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六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成為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成為香港女會計師協會有限公司終身正式會員，於二零零八年二月成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張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頒發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最佳常規實踐及企業協作應用工作坊結業證書(Certificate of Completion of the Best Practices for ERP Implementation and Enterprise Collaboration Applications Workshop)。彼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成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張女士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分別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董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61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我們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彼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擔任上海葛孚特貿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起擔任葛福特香港有限公司銷售總監兼總經理。冼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擔任並晉升為GrafTech International Trading Inc亞太區業務總監，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擔任Union Carbide Asia Pacific Inc財務官兼總監，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八月擔任美國聯合碳化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冼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羅家熊博士，61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我們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擔任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8)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博士於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取得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一九八八年七月取得華威大學理學碩士學位，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自一九八九年一月起成為香港電腦學會正式會員。

劉志賢，58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我們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劉先生分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及二零零五年三月起擔任金碼資本有限公司(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法團，主要業務為就證券、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提供意見)執行董事及負責人，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擔任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紀律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成員。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擔任湛江國聯水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份代號：300094)董事，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珠海恒基達鑫國際化工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份代號：002492)監事。

劉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七月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起成為特許金融分析師，亦為香港財經分析師學會成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以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1.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2.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5至1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以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第26至3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與其主要持份者的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37至5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3.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之收益及主業績貢獻與本集團按呈報業務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幾乎所有業務均於香港進行，本年度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亦全部源自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4. 業績及末期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載於第6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董事建議向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7港仙，合計約7,055,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或前後支付。

5. 儲備

本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6.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7.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102.5百萬港元，其中約7.1百萬港元擬作為本年度末期股息派付予股東。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可償清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的方式分派。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董事會報告

9.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10.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即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條款。

11.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12.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及先前四個財政年度概要載於第112頁。

13.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主席)

吳玉群女士(行政總裁兼合規專員)

吳永全先生

梁淑萍女士

陳淑娟女士

張笑珍女士(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劉志賢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冼浩釗先生、羅家熊博士及劉志賢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截至本報告日期仍認為彼等皆屬獨立人士。

14. 董事履歷詳情

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之履歷詳情概述於第12至14頁。

董事會報告

15.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惟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本公司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16.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並於本年度結束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大合約。

17.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且按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權益。

18.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吳永康	受控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附註1)	275,544,000	66.40
陳淑娟	家族權益 ^(附註2)	275,544,000	66.40
吳玉群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25,000,000	6.02
麥志輝	家族權益 ^(附註4)	25,000,000	6.02
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275,000,000	66.27
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28,912,000	6.97
Ruan David Ching-chi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28,912,000	6.97
Yip Yok Tak Amy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28,912,000	6.97
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6)	28,464,000	6.86

附註：

- (1) 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永康先生實益擁有，因此，吳永康先生被視為擁有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所持本公司275,000,000股股份（「股份」）全部權益。吳永康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兼執行董事。此外，吳永康先生亦直接持有本公司544,000股股份。
- (2) 陳淑娟女士為吳永康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吳永康先生（本身或透過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所持／擁有全部股份的權益。陳淑娟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3) 吳玉群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25,000,000股股份。吳玉群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4) 麥志輝先生為吳玉群女士之配偶，故被視為擁有吳玉群女士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5) Ruan David Ching-chi及Yip Yok Tak Amy各持有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一半股份。因此，彼等被視為擁有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6) 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Asian Equity」）由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全資擁有。因此，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被視為擁有Asian Equity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19. 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吳永康先生、陳淑娟女士及吳玉群女士之股東權益載於上文「主要股東權益」一節，且全體董事的購股權權益於下文第21頁「購股權計劃」一節呈列。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張笑珍女士持有本公司800,000股股份。除前述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20. 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訂有下列持續關連交易，若干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披露如下。

豁免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碧瑤清潔」）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吳永康先生訂立租賃協議，據此，吳永康先生（作為業主）同意向碧瑤清潔（作為承租人）出租位於香港碧瑤灣19座5C室總建築面積約1,580平方呎的物業，租期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屆滿，總年租576,000港元。物業用作執行董事吳玉群女士的員工宿舍。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碧瑤清潔與吳永康先生重續同一物業的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總年租為576,000港元。年租金由吳永康先生與碧瑤清潔參考租賃附近地區同類標準物業的普遍市場租金和過往租賃協議的條款公平釐定。由於重續租賃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的應付總租金將低於每年1,000,000港元及上市規則第14.07條的百分比率低於5%，因此，重續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總租金低於上市規則第14A.76(1)(c)條項下最低限值，故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任何申報、公告、通函、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上述租賃協議本年度支付的概約總租金約576,000港元，其不會超過本年度的年度上限1,000,000港元。

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但毋須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碧瑤清潔與健力清潔器材有限公司（「健力清潔器材」），由吳永康先生的胞弟吳永新先生擁有約74%權益）訂立供應協議（「供應協議」），據此，健力清潔器材同意向本集團供應清潔器材及物資供我們在日常業務使用，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屆滿，為期三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碧瑤清潔與健力清潔器材訂立補充供應協議，以將根據供應協議向本集團供應清潔設備及材料的年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起進一步延長35個月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於本年度的供應協議項下概約採購總額約 1,460,000 港元，其並無超過本年度年度上限 3,500,000 港元。

- (C)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碧瑤清潔與 Nexus Solutions Limited (「NSL」) 訂立 IT 服務協議 (「IT 協議」)，據此，NSL 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資訊科技服務。根據 IT 協議，NSL 須向本集團提供硬體及網絡支援，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為期三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碧瑤清潔與 NSL 訂立補充 IT 協議，以將根據 IT 協議向本集團提供資訊科技服務的年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起進一步延長 35 個月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包括該日) 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NSL 由本公司主席、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吳永康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IT Holdings Limited 擁有約 87% 權益。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公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交易年度上限分別修改為每年 6,000,000 港元及 2,5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NSL 向本集團提供的 IT 產品及服務的交易金額約為 1,002,000 港元，其並無超過年度上限 2,500,000 港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第 20(B) 及 20(C) 段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 (如並無充足可比較交易用以判斷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 不遜於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交易的條款訂立；及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工作準則第 3000 號「審核或檢討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工作」及參照應用指引第 740 號「核數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發出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函件」就第 20(B) 及 20(C) 段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6 條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彼等對本集團上文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所載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並非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第 14A 章遵守有關披露規定。

21. 重大合約

除本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

- (i)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控股股東概無訂立於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及
- (ii) 概無訂立於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仍然有效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22.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銷售總額69.0%（二零一五年：75.9%），向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32.9%（二零一五年：36.9%）。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23.1%（二零一五年：23.6%），向當中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5.3%（二零一五年：6.8%）。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23. 競爭業務

本年度概無董事於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24. 管理合約

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監管及管理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25. 酬金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乃參照本集團營運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慣例，審閱本集團關於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之薪酬政策及架構。

26.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本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27.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或獎賞。董事確認，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概要如下：

目的：讓董事會可向所選定的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備選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董事）、任何貨物或服務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為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發展和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鼓勵或獎賞，表彰其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及／或聘請及留任有才幹的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合資格參與者：

- (i)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定義見本節「行使價」一段）認購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的股份數目；

- (ii) 釐定任何合資格人士獲授購股權的資格基準乃由董事會不時基於彼等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的貢獻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決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證券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40,000,000股股份)(「計劃限額」)。

根據購股權計劃失效的購股權不會計入計劃限額內。

於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後,計劃限額可隨時更新,惟更新限額不得超過股東批准該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在計算更新限額時不會計算在內。

本公司亦可在股東大會獲得股東獨立批准後,授出超出計劃限額的購股權,惟超出計劃限額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於徵求有關批准前所具體指定的合資格人士。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認購股份的價格：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須至少為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

- (i) 於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交易日)(倘要約授出購股權獲合資格人士接納,則視為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惟行使價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一股股份的面值。

董事會報告

接納購股權應付金額以及作出有關付款的期限：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要約日期起二十一日(包括該日)內獲接納。承授人就接納授出每份購股權的要約應付本公司的金額為1.00港元。
給予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限額：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註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會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參與者限額」〕。倘須再授出超出該限額的購股權，必須經股東獨立批准，而該名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均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
行使價：	董事會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行使購股權時應付每股股份價格。
最短持有期限：	董事會可決定有否任何最短持有期限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前是否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
根據購股權承購證券的期限：	就任何購股權而言，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惟該期間不得超過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如並無釐定該期間，則為自購股權接納日期起至(i)根據購股權計劃；或(ii)緊接授出日期十週年前當日止期間。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在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計10年內一直有效，惟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提早終止則除外。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5,216,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約1.26%。

本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惟本年度有100,000份購股權因一名獲授購股權的僱員辭職而失效。

已授出購股權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吳玉群女士	16/10/2015	292,000	-	-	292,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吳永全先生	16/10/2015	240,000	-	-	2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梁淑萍女士	16/10/2015	216,000	-	-	216,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陳淑娟女士	16/10/2015	216,000	-	-	216,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張笑珍女士	16/10/2015	240,000	-	-	2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冼浩釗先生	16/10/2015	140,000	-	-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羅家熊博士	16/10/2015	140,000	-	-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劉志賢先生	16/10/2015	140,000	-	-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小計		1,624,000	-	-	1,624,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合共)							
其他僱員	16/10/2015	3,592,000	-	(100,000)	3,492,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小計		3,592,000	-	(100,000)	3,492,000		
總計		5,216,000	-	(100,000)	5,116,000		

附註：

(1) 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歸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會報告

28. 收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除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週歲之子女概無獲授可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便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週歲之子女可收購任何其他法團之有關權利。

29.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末後，本集團並無重大事項。

30.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6至3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31.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有25%由公眾持有。

3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及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33.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辭任本公司的核數師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首次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國衛辭任後的臨時空缺，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現退任，惟其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永康先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1.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適用守則條文。

2.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獲悉本公司非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的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之嚴格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獲悉並無發生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3.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共有9名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主席)

吳玉群女士(行政總裁兼合規專員)

吳永全先生

梁淑萍女士

陳淑娟女士

張笑珍女士(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劉志賢先生

吳永康先生、吳玉群女士及吳永全先生為兄妹，而陳淑娟女士為吳永康先生之配偶。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佈的所有企業通訊中亦會披露董事(按類別劃分)名單。

本公司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至14頁「董事履歷詳情」一節。

主席與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吳永康先生及吳玉群女士。吳永康先生為吳玉群女士之胞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由不同的兩人擔任，旨在達致權責平衡，而不令任何一人集中承擔工作責任。主席負責率領及有效運行董事會，而行政總裁獲授權有效全面管理本集團業務。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各個行業的優秀人才，擁有不同背景，其中一名成員具備合適的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獨立非執行董事承擔對本公司整體管理作出獨立判斷及提供意見的相關職能，並在可能出現利益衝突時牽頭調節。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彼等皆屬獨立人士。全體董事任期均為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公司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權行政總裁並透過其授權高級管理層於本公司日常管理及運營中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

董事會決定董事會自行保留及轉授予高級管理層的職能。董事會將監管及管理職能的適當部分轉授予高級管理層，並定期檢討轉授的職能及職責。上述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均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的決定權，包括：批准及監管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併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公司架構、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公佈中期及末期業績以及派付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審閱上述向高級管理層指派責任的安排並認為該等安排妥當。

董事的持續專業進修

於本年度，為發展並充實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均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進修培訓，內容涉及最新法律、規則及規例以及董事之職責及責任。下表顯示各董事於本年度接受的培訓：

	出席研討會／ 簡介會	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	✓
吳玉群女士	✓	✓
吳永全先生	✓	✓
梁淑萍女士	✓	✓
陳淑娟女士	✓	✓
張笑珍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	✓
羅家熊博士	✓	✓
劉志賢先生	✓	✓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6條，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列明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是支持實現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確定董事會組成時，本公司考慮多項因素以令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期限。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兼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根據客觀條件考慮人選。

5.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均訂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列明各自的職權及職責。

本年度董事委員會的會議出席率滿意。除非出現利益衝突，否則委員會會議記錄均派發予董事會全體成員。委員會須將重要發現、建議及決定反饋予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全體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設立正規而透明之程序以為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制定薪酬政策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方案諮詢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旨在提供公平的市場水平薪酬，以吸引、聘任及激勵優秀僱員。按市場水平設定的薪酬待遇優厚，確保能與業內其他公司比較及競爭，且於市場爭取相同人才時具有競爭力。有關薪酬亦基於個人知識、技能、所投入的時間、職責及表現並參照本公司溢利及業績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

冼浩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劉志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家熊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討論及審閱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出席上述會議。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旨在牽頭處理董事會委任程序以及物色及提名董事會候選人以獲准加入董事會之程序。

委員會須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委員會亦負責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關於處理董事會委任事宜以及物色及提名候選人出任董事會成員之程序的方案諮詢董事會主席。

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委員會考慮的標準包括候選人的技能、知識、經驗及誠信以及其能否勝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所需的相關標準。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

羅家熊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冼浩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志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玉群女士(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出席上述會議。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旨在達成正規而透明之安排以考慮董事會應如何應用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維持恰當的關係。

委員會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服務年期以及考慮有關外聘核數師辭任或離職之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報告其所獲悉且相當重要故需董事會留意的任何疑屬欺詐及違規、重大風險、內部監控無效或疑屬違反法律、規則及規例的事宜。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

劉志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冼浩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家熊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或財務方面的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與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法例合規情況、其他財務申報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以分別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計劃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審核委員會的全體成員均出席上述會議。

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並獲董事會接納)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的外聘核數師，惟須經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6.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年內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7/7	2/2	0/0	1/3
吳玉群女士	7/7	1/2	1/1	0/0
吳永全先生	6/7	0/0	0/0	0/0
梁淑萍女士	5/7	0/0	0/0	0/0
陳淑娟女士	7/7	0/0	0/0	0/0
張笑珍女士	7/7	2/2	1/1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7/7	2/2	1/1	3/3
羅家熊博士	7/7	2/2	1/1	3/3
劉志賢先生	7/7	2/2	1/1	3/3

舉行董事會會議之前會向董事發出通告，列明會議所討論的事項。在會議上，董事獲提供相關的文件以便討論及批准。本公司秘書負責保存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紀錄。

董事會定期獲得載有關於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而全面兼顧的簡要報告，以便董事了解本集團事務的最新情況及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相關規定的責任。

7.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有以下職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審閱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政策及慣例是否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
- 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進修；及
-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操守守則。

8. 財務申報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董事定期獲取本公司業務、潛在投資、財務目標、計劃及行動的最新資料。

董事會旨在呈列對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均衡、清晰及全面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提供有關詮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可對財務及其他事宜作出知情評估後方予批准。

董事會認為，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後，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僱員資質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充分。

高級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董事會對本公司須經董事會批准的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所必需的有關詮釋及資料。

就董事所知，並無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的任何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刊載於本年報第5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9.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持續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惟並非絕對的保證。

於本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進行檢討，當中包括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就此，審核委員會就任何重大問題與董事會溝通。

於本年度，本集團委任天職香港內控及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天職香港」)以：

- 透過一系列工作坊及面試，協助識別及評估本集團的風險；及
- 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閱及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評估。

獨立審閱及評估的結果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此外，天職香港建議提升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減少本集團風險的改進措施已獲董事會採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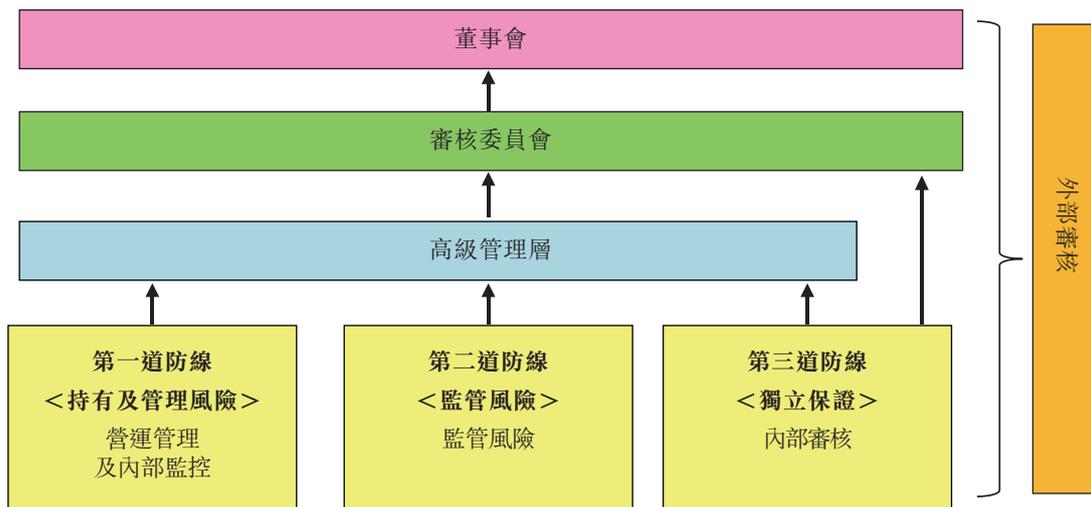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報告

我們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及管治架構

碧瑤已於二零一六年根據特雷德韋委員會贊助組織委員會(COSO)二零一六年企業風險管理 – 整合框架設立其企業風險管理框架。我們相信，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乃達致我們策略優先事項的基石。董事會負有整體責任確保內部監控維持穩健有效，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

透過由上至下及由下至上的方式進行風險識別及評估，我們可識別及評估風險，將風險按優次排序並分配解決方案。我們的風險管理框架由防禦系統的一道防線指引，使董事會能夠有效管理風險。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管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收取定期報告。

碧瑤風險管治架構



第一道防線 — 營運管理及內部監控

第一道防線指由風險持有人進行的營運管理及內部監控。就監管合規及風險管理的內部監控及監督程序根據一套清晰的政策及程序融入日常營運，且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各主要部門均自設營運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其營運活動受監控框架內的營運指引所規管。

第二道防線 — 監管風險

第二道防線指我們的風險監督人所領導的風險管理團隊所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以監督及改善風險控制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團隊對本集團的風險狀況進行年度審閱及維持本集團風險登記冊。從整體角度看，第二道防線識別新出現的問題，並協助各部門制定管理風險的程序及監控。特別是，風險管理團隊為業務職能提供指引，以促進風險管理過程、支援評估已知及新出現風險的管理工作以及協助制定相關內部監控。

第三道防線 — 內部審核

第三道防線指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內部審核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供獨立且客觀的保證。內部審核職能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並以虛線匯報形式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報告。於本年度，本集團委聘天職香港為外判獨立服務供應商，以根據專注於識別作優先處理風險的內部審核計劃每年進行內部審核。重要發現及改進建議以及相應實施情況透過審核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外部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部核數師亦測試審核將倚賴的關鍵監控，並於審核期間就所識別重要監控的任何重大不足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主要風險

我們視以下項目為本集團主要風險。相關風險分類為策略及業務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及合規風險。

此等主要風險乃經計及來自各部門及業務單位的風險，從本集團的角度合併及過濾風險，並將風險按優次排序而得出。

風險領域	主要風險
策略及業務風險	市場競爭激烈；對政府政策的敏感度；客戶集中；投資風險；追不上新科技發展；招標結果欠佳；及繼任規劃不足
營運風險	勞工供應不足；資深管理人員不足；勞工成本增加；工傷；車隊管理；第三方責任；及電腦系統不穩定
財務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
合規風險	與職業安全及健康有關的合規風險；違反與僱傭相關法例的風險；不熟悉外國併購的法律及法規；未能遵守合約條款的風險；及更改上市規則以及相關公司規例及條例

我們的風險監控機制

本集團備有中央風險登記冊，作為跟進本集團所有已識別主要風險的正式記錄。該風險登記冊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團隊及高級管理層提供碧瑤主要風險的整體概覽，並記錄管理層監察及減低該等風險的行為。各項風險基於其出現的可能性及潛在影響至少每年於相關部門或業務單位及本集團整體進行一次評估。在進行年度風險評估後，至少每年考量一次風險增加或減除。有關審閱程序可確保本集團積極管理其所面對的風險。本集團所有負有風險管理職責的高級人員均獲准閱覽登記冊，因而讓彼等在必要時，對該等需要注意及採取跟進行動的風險有所意識及警覺。

除風險登記冊外，本集團亦就風險管理活動備存詳細的風險管理程序。該等程序被納入各個部門各自的營運手冊，並被風險登記冊提述。部門主管及風險持有人負責更新風險管理程序，至少每年一次，並監察程序的實際執行。

本集團按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多項附屬程序所載監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以確保適當批准披露該等消息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率及一致的方式發佈該等消息。

展望

我們的風險管理是一個持續的過程。我們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將至少每年進行一次評估，並舉行季度風險管理會議以更新風險監察工作的進度。我們亦繼續專注於將風險程序及監控融入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中，以提高對風險責任的意識，並確保風險管理作為相關業務流程的一部分以確保持續改進，同時維持簡單切實的风险管理方法。

為加強內部監控職能，除由外部服務供應商進行的年度內部審核外，本集團現正計劃成立內部審核團隊，進行突擊檢查及特定審核，以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融入日常營運中。

10.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提供審核服務及其他非審核服務向本集團收取之費用分別約為1.2百萬港元及約80,000港元。

11. 公司秘書

本公司公司秘書張笑珍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張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履歷詳情」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張女士已於本年度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全職僱員，須了解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彼向主席彙報工作，並負責就監管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12.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可遞呈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就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之書面要求中指明的業務交易而召開，且應於該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準備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

於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之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概無法定條文賦予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呈或動議新決議案之權利。倘股東擬動議決議案，可循前段列載之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發送查詢及要求(隨附聯絡詳情)至以下地址：

地址： 香港九龍荔枝角瓊林街93號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傳真： 2544-8668

電郵： info@baguio.com.hk

謹此說明，股東必須遞交及發送妥為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要求披露。

13.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持續採納積極政策，透過分析師簡介會、路演、參加投資者會議及該等事件中介紹公司，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為提升透明度，本公司努力透過多種渠道(如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公開對話。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該等會議。本公司亦認可透明度與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可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缺席)相關委員會其他成員及(如適用)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會出席股東大會答覆質詢。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運行網站<http://www.baguio.com.hk>，刊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的最新信息及狀況以供公眾查閱。

14. 遵守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與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及吳永康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促使其聯繫人(本公司股東除外)不從事涉及環保行業的任何競爭業務。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的年度確認函。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所發出有關控股股東遵守根據不競爭契據作出之不競爭承諾的年度確認函，認為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欣然提呈本集團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年度報告，以向閣下展示我們於本年度在香港取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成果及表現，繼續致力與持份者及公眾溝通。

於去年成果的基礎上，本集團加強與持份者的溝通。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著重於對碧瑤業務有重大影響的議題，並強調於二零一六年經營業務的過程中，我們實踐可持續發展的措施及成績。

可持續發展背景

本集團銳意持續為社會創造及維持「綠與淨」的環境。多年來，本集團已發展成完善且肩負社會責任的公司集團，提供綜合環境服務，包括專業清潔、綜合蟲害管理、園藝及工程，以至廢物處理和循環再造服務。

本集團已建立綜合環境服務的營運團隊，以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要。於本年度，本集團聘用超過7,900名員工，截至二零一六年底，於香港營運一隊超過300輛車的車隊。本集團熱誠投入、全心全意為社會提供清潔、環保及健康的環境，將可持續發展視為其長遠發展的關鍵，並致力於業務過程中奉行可持續發展的原則。我們與客戶通力合作滿足日益提高的社會期望，力爭持續改善我們的環境及社會表現。

董事會審批

董事會深諳其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完整性的責任，且就其所深知，本報告已涵蓋全部重大事宜，並公平反映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以及影響。董事會確認已審閱及批准本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行政總裁的話

尊敬的各位持份者：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樂見更多香港市民願意作出行動，進一步減少及回收廢物。全賴政府加強有關廢棄物管理的教育，公眾意識得以提高。我們為此趨勢感到鼓舞，相信其會為市場帶來無盡機遇。作為綜合環境服務供應商的行業領導者，本集團已準備就緒，透過善用資源及推行合乎社會責任的措施，為提升香港可持續發展質素擔當重要角色。

隨著社會生活水平不斷提高，市民的環保意識逐漸加強，對本集團環境服務的需求亦見上升。為應付業務發展，我們繼續專注改善資源使用效率。於去年，本集團的燃料用量及水用量各自減少9%。我們的紙用量亦下降22%。

為僱員提供安全工作環境一直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於二零一六年，我們進行逾5,000小時的安全訓練，包括一般安全規則以及專門為進行高危工作及處理有害廢棄物及化學品的員工舉辦特別培訓課程。我們繼續以防範工傷事故為目標。我們加強安全工作，取得有效進展，但絕不因而自滿，並會保持警惕，保障僱員健康及安全。

「我們加強安全工作，取得長足進展，但絕不因而自滿，並會保持警惕，保障僱員健康及安全。」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繼續回饋社會，同時更專注於創造共享價值。除參與社區活動外，我們亦於全港推動回收膠樽的行動，並透過開放回收中心供公眾參觀，從而推動環保教育。我們以後會繼續努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的機會，將社會責任融入我們的核心服務。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致力提高資源效率，從而於擴展業務營運時減低耗用量。我們亦有意為香港發展廢物處理服務作出更多貢獻。憑藉我們的管理專業知識及優質營運團隊，我們有信心可於香港建設一個「綠與淨」的環境。我們計劃以負責任及可持續發展的方式拓展業務，此項可持續發展目標需要不懈努力方能達成，而且成功與否在某程度上取決於持份者的持續支持，我們力爭為所有持份者實現可持續成果。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

吳玉群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核心價值與文化

本集團期望為社會締造一個更清潔、更環保及可持續發展的環境。

客戶為先 — 我們的成功將由客戶判斷。碧瑤集團的成功取決於客戶是否滿意我們提供的所有服務。因此，客戶滿意度是本集團最重要的核心價值，亦是建立所有其他價值的基石。

忠誠為本 — 我們旨在配合客戶的特殊需要，提供高效優質的度身定制服務。真誠對待客戶、員工及合作夥伴是本集團與忠誠客戶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照顧其需要及需求的唯一法則。因此，忠誠是本集團力臻善美的最核心價值。

盡善盡美 — 務求成為區內最全面及可靠的環境服務企業，追求卓越表現是集團的經營宗旨，我們以向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為己任，竭智盡力滿足客戶的獨特需求，從最細微處著手提供貼心服務，務求讓客戶感到稱心滿意。

自我提升 — 我們力求不斷改進的決心有助滿足客戶日益嚴格的要求。本集團積極採用最新的技術和服務概念，以提供超越客戶期望的服務質素為目標。

回饋社會 — 我們亦相信，為貢獻社會及提供最優質服務，回饋社會是每個人的基本責任。因此，本集團積極參與不同的公益活動，幫助弱勢社群改善生活。

獎項與認可

本集團獲多個團體頒發參與獎項及認可。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度獲得的獎項如下：

舉辦單位	獎項
環境責任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環境局	「環保園之友」嘉許狀
世界綠色組織	綠色辦公室獎勵計劃
中銀香港及香港工業總會	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二零一五 — 環保優秀企業
Mediazone Group	大中華最知名綜合環境服務供應商
地球之友	惜『物』任務感謝狀 惜『電』任務感謝狀
民社服務中心	「糧友行動」感謝狀
環保促進會	香港綠色企業大獎2016 — 超卓環境、安全及健康(大型企業)金獎 香港綠色企業大獎2016 — 連續獲獎機構(7年或以上)
環境運動委員會	減廢證書 — 「卓越級別」

舉辦單位	獎項
健康與安全	
職業安全健康局及勞工處	職安健常識問答比賽2016 — 顧客為先隊 — 參與證書 職安健常識問答比賽2016 — 回饋社會隊 — 參與證書 職安健常識問答比賽2016 — 自我提升隊 — 參與證書 職安健常識問答比賽2016 — 盡善盡美隊 — 參與證書 職安健常識問答比賽2016 — 忠誠為本隊 — 參與證書 好心情@健康工作間約章
中電集團	團隊參與感謝狀 — 安全、健康環保常識問題比賽2016
香港國際機場	2016飛行區及行李大堂安全運動參與獎
新福港建設集團	新福港安全獎勵計劃2015 — 零意外嘉許計劃 — 達標嘉許狀
社會及經濟貢獻	
香港工業總會	工業獻愛心2016 — 愛心關懷獎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商界展關懷 — 德泰園景工程有限公司 商界展關懷 —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商界展關懷 — 碧瑤廢物處理及回收有限公司 商界展關懷 — 碧瑤蟲害管理有限公司 5年+ 商界展關懷 — 碧瑤園藝工程有限公司 5年+ 商界展關懷 —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利民會	感謝狀
國際青年商會香港總會	環球愛心標誌
員工之選	
勞工及福利局、康復諮詢委員會、 香港復康聯會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有能者•聘之約章》及共融機構嘉許計劃 2016年「18區關愛僱主」嘉許(連續5年或以上獲嘉許特別大獎)
香港善導會	新晉僱主獎
僱員再培訓局	人才企業嘉許計劃
香港復康力量	「傷健共融日2016」— 感謝狀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	友商友良嘉許計劃 — 嘉許企業
香港單親協會	感謝狀 — 資助婦女發展計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會員及約章

本集團積極參與多項推動經濟、環境和社會可持續發展的組織及約章。以下為我們所參與的各類行業協會、非政府組織及商會。

組織

- 中華環保聯合會
- 商界環保協會
- 環保工程商會
- 中國環境保護產業協會
- 中國環境科學學會
- 香港工業總會
- 香港環保產業協會
- 香港總商會
- 香港園境承造商協會
- 香港殺蟲業協會
- 香港環保廢料再造業總會
- 香港廢物處理業協會
- 香港廢物管理學會
- 美國國家蟲害管理協會
- 職業安全健康局 — 綠十字會
- 香港蟲害控制從業員協會
- 香港上市公司商會
- 廢物收集車輛良好作業約章督導委員會

企業管治

碧瑤致力奉行良好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銳意透過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保障本集團股東的利益，同時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現時由九名成員組成，當中六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全部董事會委員會的詳細資料，包括其各自的職責，請參閱本年報第26至3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可持續發展框架及方法

可持續發展是我們企業文化的基石。我們深信，可持續發展有助改善周邊環境，因此對我們的業務有利。本集團一直於決策過程及管理方法上考慮環境及社會經濟因素。我們上至董事會，下至前線員工均有責任於經營業務時落實可持續發展願景。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由多個部門及委員會負責管理，包括安全、健康、環境及質素（「安健環質」）部門及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小組。有關部門及委員會向負責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行政總裁匯報。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框架設有五個核心元素，包括僱員、業務表現、企業管治、環境及社區。

可持續發展框架	目標
僱員 碧瑤的優勢在於我們以人為本核心價值的文化。 我們致力培訓及留任本集團內的優質人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減低所有工作場所的工傷事故• 營造健康的工作場所• 培訓忠誠積極的員工
業務表現 業務表現持續改善及增長是我們對投資者及股東提供的最大回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積極應對多變的營商環境• 提升個人及組織能力• 達致或超出客戶期望• 以合符道德的方式經營業務
企業管治 完善透明的企業管治框架對我們的長遠成功至關重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法例及法規• 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環境 善用資源及廢物管理將繼續成為我們成本管理及環保策略的重要部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致力減低碳排放• 提高資源利用的可持續發展水平• 推動廢物分類以提高香港回收率
社區 作為負責任的良好企業公民，我們的業務成功與社區發展掛鉤，因此我們把握機會，透過可持續發展業務模式滿足社區需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支持環保教育• 透過捐款以及參與社區及社會責任活動，持續回饋社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我們相信，持份者的參與有助我們了解所有主要持份者的需要及關注事宜，進而令我們可評估業務的重大可持續發展目標。

本集團一直與持份者合作，透過多種渠道了解及關注其需要。下列為我們與持份者的溝通渠道及對彼等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持份者	議題	參與渠道
投資者及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企業管治營運風險業務營運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投資者會議及路演股東週年大會財務報告及新聞稿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培訓及發展薪酬職業健康及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企業活動僱員申訴機制培訓工作坊反饋教育及支援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法律合規及企業管治勞工保障商業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遵守法例及法規積極回應政府政策與相關政府部門持續溝通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服務質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客戶調查維持高質素服務網頁前線員工反饋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援助有需要人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支持慈善團體參與志願工作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企業聲譽負責任的採購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實地到訪及評估訪談及評核

重要性評估

為確保能及時妥當管理可持續發展的主要議題，本集團已整合及優先處理有關業務營運的重要範疇。該等重要範疇反映組織的重大經濟、環境及社會影響；或嚴重影響持份者的評估及決策。排定優先次序使我們於管理社會及環境影響時，能繼續對持份者作出承擔。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對內部持份者進行意見調查，以掌握我們的營運對彼等的影響以及彼等如何影響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我們從調查結果識別出最優先議題。最終，本集團識別出「職業健康及安全」、「物資耗用」、「物色及留聘人才」、「僱員培訓」及「服務質素」為重要範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理環境影響

環境

作為環保企業，我們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及環保表現。我們專注於改善本身及客戶設施的營運效率，從而有效管理我們的環境影響。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遵守所有相關環境法例及法規。我們的安健環質部門負責定期檢討全部環境及安全政策。我們於本年度加強及實施有關資源效率及廢物管理的政策及措施，旨在大幅減低與我們服務相關的環境影響。

「作為環保企業，我們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及環保表現。我們專注於改善本身及客戶設施的營運效率，從而有效管理我們的環境影響。」

資源消耗

我們明白，使用車輛會對環境構成直接影響，所以此乃我們的首要關注議題之一。於本年度，我們的車隊由超過300輛不同類型的業務用車組成，故此耗用大量燃料。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除舉辦定期培訓外，亦改善車輛維修及管理指引以更有效維修車輛。本集團採用系統監察檢查及維護時間表，以使車輛維持於最佳狀態，藉此提高燃料耗用效率。與二零一五年相比，整體消耗量普遍下降。於本年度，燃料耗用量約為2.7百萬公升，較去年減少9%。

我們營運耗用的其他主要資源包括電力、燃料、水及紙張。於本年度，所有該等資源(除了電力)的消耗量均低於二零一五年。全賴我們嚴格節約用水，本集團的水用量減少9%至2,915立方米。本集團亦於本年度安裝智能打印系統，令紙用量顯著減低22%至4,395令。

資源消耗	單位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電用量	千瓦時	448,313.0	438,039.0	+2%
燃料用量	公升	2,657,570.0	2,910,217.4	(9%)
水用量	立方米	2,915.0	3,207.9	(9%)
紙用量	令	4,395.0	5,612.0	(22%)

於我們改善車隊管理制度後，碳排放亦隨燃料用量下降。於二零一六年，碳排放總量減少7%至7,302 tCO₂e。

碳排放	單位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直接(範圍1)排放	tCO ₂ e	7,059.8	7,594.8	(7%)
間接(範圍2)排放	tCO ₂ e	242.1	276.0	(12%)
碳排放總量	tCO ₂ e	7,301.9	7,870.8	(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我們致力透過多項措施達成資源效率目標，包括節約能源、綠色採購以及回收及重複使用計劃。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決定將辦公室的所有照明系統更換成LED光管。全部安裝工程將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完成。屆時，我們估計每月將可節省3,900千瓦時的能源，使每月電費減少4,400港元，並可令每年碳排放量減少約23.3 tCO₂e。

於未來數年，我們將落實更多針對性節能措施，例如制定辦公室用電指引，從而達成節能目標。我們亦繼續鼓勵僱員培養環保習慣，於辦公室使用回收紙及雙面列印，預期此舉將能減少紙用量。

我們將定期舉辦培訓，確保員工繼續達成資源效率使命及目標。本集團會持續向各級員工宣傳相關環保訊息，例如節約用紙及日常節約用水的竅訣、處理殺蟲劑及污水處理方法等。

廢物處理

我們強調資源回收及妥善處理廢物的重要性，且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為產生的廢物制定廢物排放政策，旨在衡量及管理我們處理廢物的方法。我們辦公室的無害廢物量合共為4,892公斤，當中超過70%為廢紙。

可持續採購

根據我們的供應鏈政策，我們擬盡量減低業務活動的環境影響，同時維持成本效益原則。所有分判商及供應商都需要在經審批清單內挑選，而該清單定期每年檢討，要繼續維持在經審批的清單內，集團取決於供應商的表現，包括產品質素和對環境保護的投入。我們採購的膠袋中，逾55%為生物可分解。本集團銳意提高環保膠袋、殺蟲劑及化學品的使用比例。

本集團已簽署環保促進會的「環保採購約章」，致力實施綠色採購政策。就營運活動採購產品時，我們選擇具備環保標籤如Energy Star、Green Seal的可持續發展產品，以及由可回收或循環再造物料所製造、採用最低度包裝和中性化學品的產品。我們致力於提供環保服務時採用可循環再用和無毒的化學品及水溶性產品。當採購大量產品時，我們恪守減廢原則，避免過量、過度包裝。

於香港推動廢物處理的工作

我們推動源頭廢物分類，以回收大量珍貴資源。本集團於粉嶺擁有及經營35,000平方呎的回收中心。我們為客戶提供全面廢棄物管理解決方案，提供廢物收集及可回收物料分類，減低堆填區內未經分類廢物的數量。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成為香港品質保證局的註冊廢物收集商及再造商。本集團亦自二零一四年起擁有環境保護署的「化學廢物收集牌照」及「醫療廢物收集牌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為提高不同服務而與多元化的供應商保持業務關係。供應商及分判商須遵守政府相關法規，例如防止賄賂及反貪的政策。負責應對供應商及外判商的員工必須申報任何利益衝突。如懷疑有任何不當行為、失當行為或不良行為，員工可藉現有溝通管道秘密作出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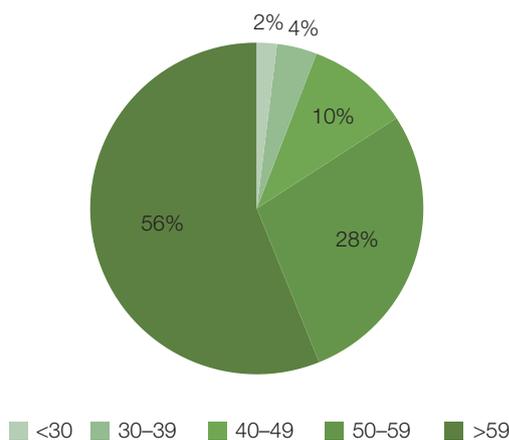
關懷員工及社區

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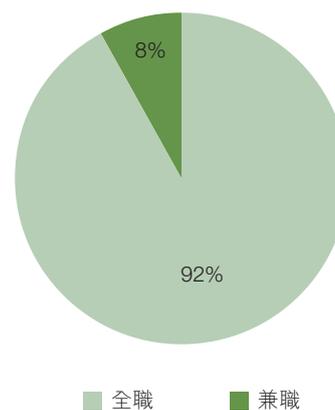
僱員是最重要資產，並為我們可持續表現的主要推動力。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聘請7,967名員工。我們的僱傭過程符合有關僱傭、薪酬、福利、解僱、工作時數及休息時間的香港政策及法例。所有員工均獲公平的待遇及平等的機會，不論其種族、性別、家庭狀況、婚姻狀況、懷孕及殘疾狀況。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流失比率約為3.67%。僱員概況於下圖呈列。

「本集團致力保障員工安全，以及保護客戶免受健康及安全風險的影響。我們透過實施及推廣廢物回收，竭誠盡力貢獻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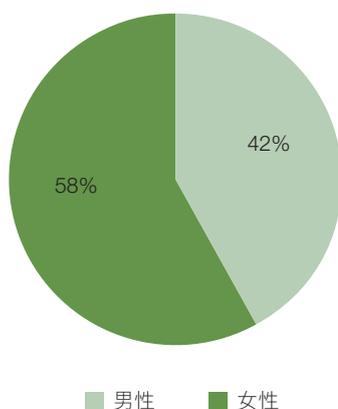
員工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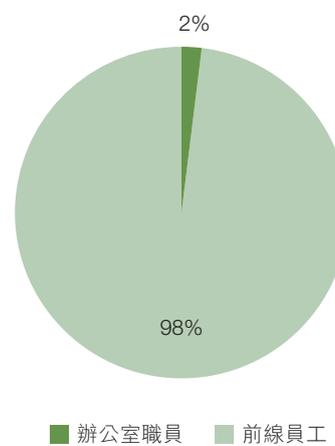
員工概況



員工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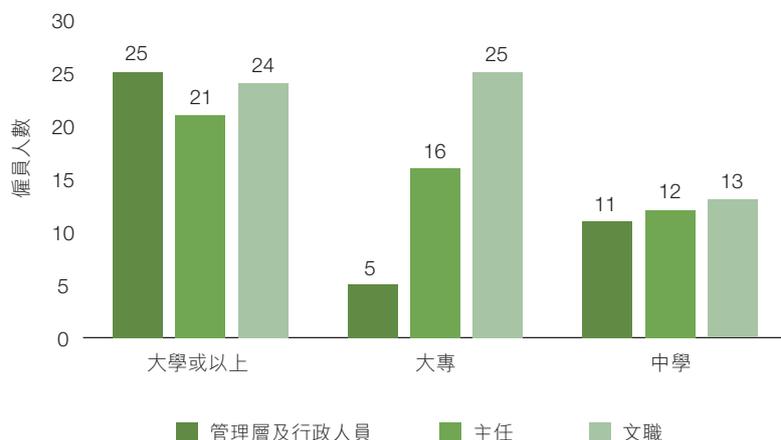


員工職位分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辦公室職員學歷分佈



我們深明僱員的參與對改善管理系統而言十分重要。為鼓勵僱員表達對公司管理政策及工作環境的意見及投訴，我們於本年度成立專責處理所反映意見及投訴的委員會，從而加強及完善舉報政策。該委員會有責任公平公正處理高度機密的個案，倘發現嚴重的違法投訴，則會轉介予相關政府部門。

二零一六年康樂活動概要

於本年度，本集團舉辦一系列康樂活動，包括生日派對、元宵節猜燈謎活動、週年晚宴、參觀團、職業健康及安全問答比賽、麻將及啤酒競飲大賽晚宴及聖誕派對等，以鼓勵生活平衡並改善僱員之間的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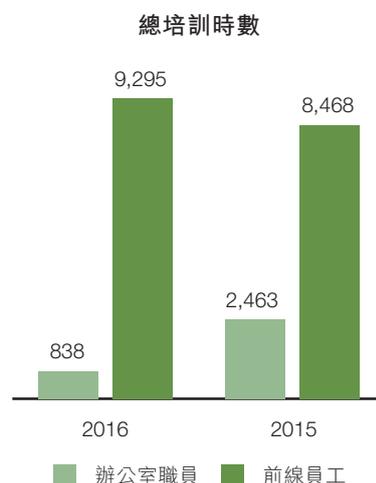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培訓與發展

在業務規劃角度，培訓與發展已成為緩和勞工短缺情況的首要任務。我們鼓勵員工成長及持續改善表現，提供技能培訓及發展機會，範圍涵蓋客戶服務、安全駕駛、商業寫作、營運培訓、入職，以及資訊科技安全。於二零一六年，除實地工作中培訓外，僱員總培訓時數為10,133小時。

持續進修是保持僱員在行內競爭力的方法之一。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資源及機會。於二零一六年，我們已制定事業晉升政策，讓僱員能裝備一系列必要知識及技能，使彼等可訂立明確的事業目標，於公司內爭取晉升機會。



安全第一

本集團銳意保障員工安全，避免客戶受到健康及安全風險的影響。我們誠意重視僱員福祉。我們對工作環境安全的首要專注範疇包括工作程序、高空工作、道路風險及機械安全。工作相關的健康及安全表現由本集團的安健環質部監督。本集團的健康及安全政策符合相關法例標準，而我們的安全管理系統符合領先國際標準OHSAS 18001。安健環質部亦負責監管合約所規定的安全及健康要求。全體員工均須熟悉及遵守我們有關工作環境安全的職業安全健康及環保指引。

有賴我們的不懈努力，二零一六年的安全表現較去年有所改善。本集團的整體「損失工時受傷率」(LTIFR)由二零一五年的1.59跌至二零一六年的1.32。意外受傷個案總數下跌26%至314次。因此，總損失工作日數減至10,246日，較二零一五年減少18%。本集團亦欣然於本年度繼續保持零因公殉職的記錄。

安全表現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意外受傷個案總數	314.0	422.0	(26%)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10,246.0	12,540.0	(18%)

於本年度，辦公室及前線員工就安全培訓完成合共5,635小時的安全培訓時數。我們亦已特別為前線員工舉辦「化學品安全培訓」及「安全處置醫療廢物」等專項安全培訓計劃。

自二零一六年年初起，車隊管理部門定期對車輛進行各項管理。我們亦已改善車輛維修及管理指引，以確保有系統地監察預定檢查及保養，以保持車輛的最佳狀況。

我們亦已訂定職業安全健康及環保指引，以提供有關進行工作時須遵守的安全措施的資料，例如使用適當手套、安全護目鏡、面罩等個人防護裝備、使用適當工具撿起垃圾、根據標準適當使用化學品等，以減低意外受傷。安全規則亦翻譯為各種語言，以迎合不同母語的僱員的語言需要，而安健環質部亦定期發放健康及安全事宜的最新資料。本集團已將安全管理意識融入營運各層面。作為協議條款一部分，我們亦向外判商及合作夥伴推廣我們的安全文化及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回饋社區

本集團相信企業社會責任支撐著公司的核心價值，並持續投放時間和心力回饋本地社區。本集團連續六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授「商界展關懷」標誌，以表彰我們支持社區建設、環境保護及員工發展方面的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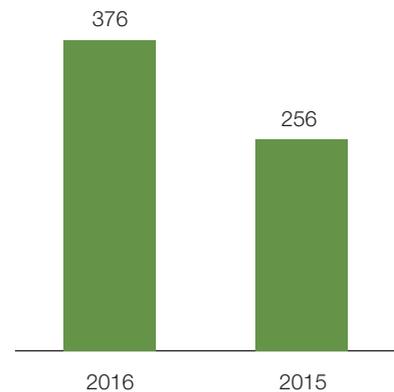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投入376小時進行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藉此回饋社區，義工時數較二零一五年增加47%。

此外，作為領先綜合環境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明白我們身負更大責任提升公眾對廢物管理的意識。我們致力落實及推動廢物回收，回饋社會。

協助拯救地球

香港每日有超過500百萬個膠樽遭棄置，嚴重影響環境。此外，一次性塑膠水樽的問題一直長期困擾環保人士。塑膠產品分解緩慢，且含有會釋放至大氣層的化學物。業內領先企業現正尋求方法以逆轉此趨勢或至少減少棄置塑膠的數量。於本年度，屈臣氏集團推行「塑膠容器回收計劃」，在香港旗下超過200間屈臣氏店舖回收空膠樽，並委任碧瑤為回收合作夥伴免費處理可回收物料以停止於堆填區棄置塑膠。我們正為持份者的利益竭盡所能協助拯救地球。

義工時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保教育及支持

為使公眾更了解香港的回收行業，並鼓勵社會保護環境，我們透過定期將粉嶺的回收中心開放予政府官員、社區組織、投資者、媒體及學生參觀，積極利用現有資源推動環保教育。我們相信此類活動不僅加強公眾對廢物管理及收集回收物重要性的關注，亦提升透明度及增加與持份者的互動，並培養年輕一代於綠色行業追求事業發展的興趣。於本年度，超過40間公司及200名人士參觀我們的回收中心。



樂施毅行者 2016

碧瑤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參與樂施毅行者，支持樂施會在世界各地的扶貧發展及救災工作。除碧瑤毅行者團隊外，碧瑤集團全體亦支持毅行者團隊，並向樂施會捐款逾70,000港元。部分僱員更伴隨毅行者走經部分路線，為彼等送上支持。該活動增強僱員之間的團隊精神，並提高關懷社區的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上述活動外，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小組亦鼓勵僱員參與環保活動，並支持提升對香港社會關注的各項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參加或舉辦的主要活動包括「利是封回收重用大行動」、「香港綠色日 — 著綠狂奔」、「地球•敢『動』日」等。我們的部分活動概要如下。

沙灘清潔活動

本集團務求為創造清潔香港貢獻己力。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我們組織了員工於龍鼓灘的沙灘清潔活動，以提升適當使用休憩場所的意識。我們的員工收集棄置於沙灘的廢物，令龍鼓灘再現優美景色。



香港綠色日

碧瑤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參加「香港綠色日」計劃，旨在推廣社區的環保意識及鼓勵減少及回收廢物。

在參加計劃的過程中，我們採取實際行動貢獻社區 — 本集團向綠色日計劃提供三色回收桶及600毫升卡車，亦派發了650棵植物作為參加紀念品，提升參加者對自然環境及環保的關注。



樹屋田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碧瑤及新家園協會攜手舉辦「樹屋田莊」項目。參加的兒童及義工參與了各項環保工作坊，例如回收紙及葉脈書籤製作。此等活動為兒童提供親近大自然的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零一六年社區活動概要

日期／月份	組織	活動	義工時數
二月	綠領行動	利是封回收重用大行動	8
三月十九日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海灘清潔活動	100
六月四日	環保促進會	香港綠色日 — 著綠狂奔	12
六月十一日	新家園	樹屋田莊	128
七月十五日	環保促進會	香港綠色企業大獎經驗分享會 — 嘉賓演講	6
八月一日	世界綠色組織	綠色辦公室獎勵計劃經驗分享會 — 嘉賓演講	6
九月二十四日	葵青安全社區及健康城市協會	「心繫長者•點亮關懷」探訪活動	80
十月十五日	世界綠色組織	2016年地球•敢『動』日	8
十二月三日	葵青安全社區及健康城市協會	老友記健康檢查站	28
總義工時數			37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表現數據概要

類別	數據	單位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僱員總數	於本年度終的人數			
	全職員工	人	7,315	7,698
	兼職員工	人	652	960
	總數	人	7,967	8,658
	按專業分佈劃分			
	辦公室職員	人	152	147
	前線員工	人	7,815	8,511
	按年齡(僅全職員工)			
	<30	人	193	216
	30-39	人	335	396
	40-49	人	798	1,006
	50-59	人	2,210	2,571
	>59	人	4,431	4,469
	按性別(僅全職員工)			
	男性	人	3,333	3,538
女性	人	4,634	5,120	
流失比率	%	3.67	不適用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培訓				
辦公室職員	小時	838	2,463	
前線員工	小時	9,295	8,468	
總數	小時	10,133	10,931	
健康及安全	職業健康及安全表現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	10,246	12,540
	工作相關意外	宗	314	422
	工作相關意外比率	%	1.32	1.59
	因公殉職	宗	-	-
環境	資源總耗用量			
	電	千瓦時	448,313.0	438,039.0
	燃料	公升	2,657,570.0	2,910,217.4
	水	立方米	2,915.0	3,207.9
	紙	令	4,395.0	5,612.0
	不可生物分解膠袋	個	4,393,927	不適用
	可生物分解膠袋	個	5,453,020	不適用
	總膠袋數	個	9,846,947	不適用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I	tCO ₂ e	7,059.8	7,594.8
	範圍II	tCO ₂ e	242.1	276.0
	總排放量	tCO ₂ e	7,301.9	7,870.8
	有害廢棄物(僅來自辦公室)	公升	767	不適用
無害廢棄物(僅來自辦公室)	公斤	4,892	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

關鍵績效指標(KPI)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規定	節／備註
A. 環境		
層面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廢物處理
KPI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資源消耗
KPI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消耗
KPI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物處理
KPI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物處理
KPI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KPI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廢物處理
層面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KPI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KPI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KPI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KPI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KPI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
層面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資源消耗／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可持續採購
KPI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資源消耗／ 致力改善資源效率／ 可持續採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KPI)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規定	節／備註
B. 社會		
層面 B1 工作環境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懷員工及社區
KPI B1.1	按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KPI B1.2	按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安全第一
KPI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安全第一
KPI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安全第一
KPI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安全第一
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培訓與發展
KPI B3.1	描述所提供培訓活動及(如適用)按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培訓與發展
KPI B3.2	按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關懷員工及社區
層面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KPI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僱傭
KPI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僱傭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可持續採購
KPI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大部分供應商均來自香港
KPI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可持續採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KPI)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規定	節／備註
層面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
KPI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內並沒有相關事項發生
KPI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於二零一六年並無接獲重大投訴
KPI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本集團遵守知識產權法例
KPI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培訓及發展／ 安全第一
KPI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本集團使用嚴密的保安系統，以保障資料安全
層面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本集團員工手冊清晰列明有關反貪污、圍標及提供利益的政策
KPI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二零一六年內並沒有相關事項發生
KPI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
層面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回饋社區
KPI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回饋社區
KPI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回饋社區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62至11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以及與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及該等要求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我們認為屬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中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時處理該等事項及出具意見，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收益確認時間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第68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該事項
<p>來自提供專業清潔、園藝、蟲害管理、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的收益乃經參考合約條款及特定交易完成情況後於提供服務時確認，有關特定交易完成情況乃基於報告日期實際已提供服務量佔根據服務合約條款將予提供的服務總量的比例而進行評估。</p> <p>貴集團與廣泛類別的客戶訂立大量服務合約。服務內容隨後可能應客戶要求作出更改。</p> <p>由於收益為 貴集團其中一項主要表現指標，以致可能出現為了達到特定目標或期望而操縱收益的風險，且隨後更改服務合約中將予提供的服務會增加收益確認時間出錯的風險，因此我們識別收益確認時間為關鍵審核事項。</p>	<p>我們就評估收益確認時間執行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收益確認的主要內部監控的設計、實施及運作的有效性；• 檢閱主要客戶合約以識別所提供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 根據合約訂明的條款及服務期限就主要客戶合約預測本年度將予確認的收益金額，並將我們的預測與 貴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的收益進行比較；• 抽樣檢查與客戶之間有關要求更改服務合約所載服務的往來文件，並評估有關服務收益是否已根據協定的已更改條款及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確認；• 抽樣比較財政年度結束日之前及之後記錄的特定收益交易及相關文件(包括服務合約及服務記錄)，以釐定相關收益是否已在適當的財政期間內確認；• 檢查於年內收集與收益有關且屬重大或符合其他特定風險條件的手工入賬記錄的相關文件。

獨立核數師報告

員工成本的應計費用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第70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未領取帶薪假、長期服務金及退休計劃供款。

貴集團的員工人數龐大，有關成本佔 貴集團總開支相當大的部分。 貴集團的僱員有高流動性，尤其於訂立新服務合約或現有服務合約到期而不予重續之時。

由於 貴集團的業務模式屬勞工密集性質而員工成本對 貴集團的表現十分重要，且鑑於 貴集團員工人數龐大及高流動性，故於報告期末的員工成本存在錯誤計算及／或應計成本不足／超額的風險，因此我們識別員工成本的應計費用為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評估員工成本的應計費用執行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員工成本的應計費用的主要內部監控的設計、實施及運作的有效性；
- 對 貴集團的薪金開支進行分析程序，包括預測本年度的薪金，並將我們的預測與 貴集團錄得的實際金額進行比較，及調查任何已識别的重大差異；
- 抽樣重新計算薪金以外的員工福利的應計費用，並將計算所採用的假設與人力資源部存置的相關記錄進行比較；
- 將本年度的實際付款與於上一個報告日期員工成本的應計費用進行比較，以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準確性；
- 將報告日期之後的實際付款與於報告日期累計的員工成本金額進行比較，以評估是否存在任何重大應計餘額不足／超額。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本年報內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就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者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就此，我們並無任何事宜須予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推行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作出本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個別或整體錯誤陳述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且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在各種情況下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的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我們則須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且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有關(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識別內部監控中任何重大不足之處)。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的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因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載述某事項所帶來的負面後果將超過載述該事項所帶來的公眾利益而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葉嘉明。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8	1,094,788	1,224,887
服務成本		(999,234)	(1,129,974)
毛利		95,554	94,913
其他收入	9	3,933	4,646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24	1,729	94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025)	(2,458)
行政開支		(63,092)	(61,766)
營運溢利		36,099	36,283
財務成本	10	(5,340)	(7,552)
除稅前溢利	11	30,759	28,731
所得稅	12	(5,748)	(4,64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		25,011	24,08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稅項零元：			
換算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異		(12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9	345	402
其他全面收益		225	40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5,236	24,488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元)	14	0.06	0.06

第66至11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56,628	161,734
於聯營公司權益	18	15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13,286	12,94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	5,137
		170,064	179,812
流動資產			
存貨	21	4,942	4,955
貿易應收款項	22	251,905	269,6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1,521	13,147
生物資產	24	9,700	6,820
可收回稅項		–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5,14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55,735	90,346
		348,943	384,90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26,979	23,654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114,473	120,810
銀行借貸	28	82,499	126,17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9	21,601	23,726
應付稅項		1,471	2,017
		247,023	296,384
流動資產淨值		101,920	88,5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1,984	268,336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28	–	9,204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9	35,306	42,440
遞延稅項負債	30	10,507	9,688
		45,813	61,332
資產淨值		226,171	207,0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	4,150	4,150
儲備	32	222,021	202,854
總權益		226,171	207,004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吳永康
董事

吳玉群
董事

第66至11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150	100,850	18,330	(1,140)	-	-	65,511	187,701
年度溢利	-	-	-	-	-	-	24,086	24,08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402	-	-	-	40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402	-	-	24,086	24,488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 (附註 13(b))	-	-	-	-	-	-	(5,395)	(5,39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	-	-	-	-	210	-	-	2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0	100,850	18,330	(738)	210	-	84,202	207,00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150	100,850	18,330	(738)	210	-	84,202	207,004
年度溢利	-	-	-	-	-	-	25,011	25,01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345	-	(120)	-	22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345	-	(120)	25,011	25,236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 (附註 13(b))	-	-	-	-	-	-	(7,055)	(7,05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	-	-	-	-	986	-	-	98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0	100,850	18,330	(393)	1,196	(120)	102,158	226,171

第 66 至 111 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0,759	28,731
就以下項目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	23,579	24,5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	701	1,40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1	986	210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24	(1,729)	948
利息收入	9	(136)	(10)
財務成本	10	5,340	7,552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13	(1,286)
生物資產增加		(1,151)	(7,305)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7,715	(24,8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374)	1,371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3,325	6,690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337)	15,331
經營所得現金		69,691	53,377
已付所得稅		(5,455)	(2,82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4,236	50,551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36	10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	2,1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049	12,57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8,045)	(10,763)
向聯營公司注資		(150)	–
支付按金		(6,000)	–
退回按金		1,000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013)	3,920
融資活動			
新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828,886	802,040
償還銀行借貸		(881,768)	(783,009)
已付利息		(3,126)	(4,776)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支付股息		(7,055)	(5,395)
已付融資租賃利息		(2,214)	(2,776)
償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7,437)	(31,57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2,714)	(25,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4,491)	28,981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346	61,36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55,735	90,346

第66至11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瓊林街93號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為第一上市地。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環保及相關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並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行指明，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本集團所採用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因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有關資料載於附註3。

(b) 編製基準

除生物資產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編製，詳情載於下文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交換貨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製基準(續)

公平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或轉移負債所付價格，而不論有關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計及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亦會計及該等特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基於上述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的以股份付款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相若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c)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之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權力影響其回報，

則本公司視為取得該實體的控制權。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當本集團獲得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該附屬公司，而當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該附屬公司。具體而言，本年度所購入或售出一間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撥歸本公司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撥歸本公司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會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致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乃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指一間本集團在該公司管理方面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可行使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實體。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除非有關投資獲歸類為持作銷售(或被納入獲歸類為持作銷售的出售群組)。按照權益法，投資先以成本入賬，並就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可識別淨資產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該項投資成本的數額(如有)作出調整。其後，就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及與該項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對該項投資作出調整(見附註2(l))。任何於收購日期超逾成本的差額、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而本集團在收購後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虧損超出所持聯營公司的權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並會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已招致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淨投資的長期權益部分。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及虧損，按本集團所持聯營公司的權益抵銷，惟倘所轉讓資產的未變現虧損出現減值跡象，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為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或相反)，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

若屬其他情況，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時，按出售有關聯營公司的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在喪失重大影響力當日所保留有關前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值確認，其金額當作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平值。

(e)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指就一般營業期間所提供服務而應收的款項(已扣除折扣)。

當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該實體，且符合下文所述本集團各活動的特定標準時，本集團確認收益。

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參考具體交易完成情況確認。具體交易完成情況的評估基準為實際已提供服務佔將提供服務總量的比例。

提供專門服務的收入在完成相關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按實際適用利率確認。實際適用利率指將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在預期可使用期內折現至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收益確認(續)

當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取得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守有關補助的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初步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而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則自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且其後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於損益內實際確認。

(f) 租賃

凡租賃條款規定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承租人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的淨投資金額按承租人根據融資租賃應付的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於有關租賃之未償還淨投資的定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間以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至租出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初始於租賃開始時按其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之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列作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租賃付款在財務費用與扣減租賃承擔間分配，從而使負債餘額之利率固定。財務費用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是直接歸屬於合資格資產，在該情況下財務費用按照本集團的借貸成本政策資本化(見附註2(g))。或然租金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間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自租賃資產獲取經濟效益的時間模式。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在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獲得租賃優惠，則相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利益總額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扣減，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自租賃資產獲得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

(g)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要一段頗長時期籌備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以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均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ii)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按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之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平值乃於授予日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量，並考慮購股權授予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能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於計及購股權會否歸屬之可能性後，便會將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於歸屬期內分攤。

本集團會於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導致之已於過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平值之任何調整會於審閱年度之損益中列支／計入，除非原來之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之資格，便會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之調整。已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於歸屬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同時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之調整)；而只會在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之歸屬條件時才會放棄的購股權則除外。權益數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轉入股份溢價時)或購股權到期(當直接撥入保留盈利時)時為止。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到期日自投資日期起計三個月或以內的現金投資及銀行透支。

(j) 稅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

即期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並非應課稅或可扣減，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報的「除稅前溢利」。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以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該暫時差額乃源自商譽、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首次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該交易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以及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暫時差額(如屬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暫時差額；或如屬可抵扣差額，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則該等已削減金額便會撥回。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作貼現。即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內確認，惟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作抵銷，如源自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的所得稅，且實體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k)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資產成本包括其買價及將資產運至運作地點及達至擬定用途的狀態直接產生的任何費用。維修及翻修費用等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通常在其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倘能清楚證明相關開支可增加預計於日後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經濟效益，相關開支資本化作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額外成本。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在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撇減至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各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如下：

租賃物業	租期或50年之較短者
車輛	十年
機械及設備	一至十年
辦公設施及設備	一至十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組成部分有不同使用年限，相關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個部分，而各部分分開計提折舊。本集團至少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酌情調整剩餘價值(如有)、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

報廢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根據出售該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在報廢或處置當日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有形資產及股本證券投資之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以下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虧損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列賬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見附註2(d))；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項下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如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識別合理而持續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可識別合理持續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的金錢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未被調整。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然後按比例降低單位(或一組單位)中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降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可計算)或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正面的變動，則會撥回有關的減值虧損。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m)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指存貨的發票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引致法定或推定現時責任，本集團有可能須清償該責任，而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清償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並計入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

撥備須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調整以反映目前最佳估計。倘不再可能需要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清償責任，則撥備將予以撥回。

當須用於清償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則應收款項會在實際確定將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時確認為資產。

當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的服務成本可能會超出總合約收益，則將就有償合約作出撥備。於估計有關撥備時，管理層會考慮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的成本以及因未能履行該責任而產生的任何賠償或罰款。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可能產生的責任，其存在與否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掌握的未來不確定事件發生與否。或然負債亦指在經濟資源應不會流出或責任金額不能可靠計量的情況下因過往事件產生的現時責任。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予以披露，除非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倘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此等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性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倘適用)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倘適用)的公平值扣除。

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貸款與應收款項兩類。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於初次確認時釐定。需要於法規或市場慣例制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所有金融資產的正常買賣於買賣日期確認及終止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可供出售或未有被劃分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活躍市場買賣之上市股本投資工具分類為可供出售，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入賬。公平值乃按附註19所述方式釐定。有關外幣匯率變動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變動、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產生之股息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中累計。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出售，先前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計值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以該外幣釐定並以現行現匯匯率換算。於損益確認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按貨幣資產之攤銷成本釐定。

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於年內按成本扣除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無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與銀行結餘)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產生交易成本計量。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計算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除外，乃因其利息確認並不重大。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債務工具的預期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外的債務工具的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以釐定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就下列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所注意到的可觀察數據：

- (a) 交易對手方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c) 交易對手方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
- (d) 因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活躍市場消失。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已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中確認的累計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確認的累計虧損金額為收購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平值兩者的差額，減去先前已在損益內就資產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為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

此外，貿易應收款項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且具類似風險特徵(如類似的逾期情況)的若干金融資產類別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超逾信貸期的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其可收回性存疑但並非不可能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收回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被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會直接從貿易應收款項撇銷，而在撥備賬中持有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其後收回過往於撥備賬中扣除的款項，會從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過往直接撇銷而其後收回的款項，均在損益中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之近乎全部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即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則按持續參與之幅度確認該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該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除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金融資產之過往賬面值在其仍確認為繼續參與之部分及不再確認之部分之間，按照該等部分於轉讓日期之相關公平值作出分配。不再確認部分獲分配之賬面值與該部分已收取代價及其任何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已分配累計收益或虧損之總值之差額於損益確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在繼續確認部分及不再確認部分之間按相關公平值作出分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可證明於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指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一種在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貼現預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已付或已收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除外。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初始按公平值減任何直接產生交易成本計量。初始確認後，該等負債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規定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彌償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不按照債務工具條款付款而蒙受的損失。

本集團發出的財務擔保，按擔保的公平值初始確認，計入應計費用、已收保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遞延收益。已發出財務擔保的公平值在發出時參照類似服務在公平磋商交易的過程中所收取的費用(如可獲得該等資料)確定，或參照息差作出估計，方法是以貸款人在接受擔保的情況下實際收取的利率與不接受擔保的情況下貸款人將會收取的估計利率作比較(如該等資料能可靠地估計)。如在發出擔保時收取或應收取代價，則該代價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會計政策確認。如果沒有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於初始確認任何遞延收益時，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費用。

初始確認為遞延收益的擔保金額，在擔保期限內確認為已發出財務擔保的收入。此外，出現以下情況時，財務擔保應根據附註2(n)確認為預計負債：(i)擔保持有人很可能根據擔保向本集團發出催繳通知，及(ii)向本集團提出的申索款額預期超過計入應計費用、已收保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價值(即初始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而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銷售成本為出售資產直接產生的增加成本，不包括財務成本及所得稅。

(q)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外國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匯率相若年度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內的項目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單獨於匯兌儲備權益中累積。

於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相關的累計匯兌差額在出售損益獲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r)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部並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之財務資料而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合併呈報，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有關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之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符合該等標準大部分特徵，則可合併呈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關聯方

-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對本集團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均有關聯)。
 - (2)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5)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本集團的關聯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6) 該實體受(i)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7) 於(i)(1)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8) 實體、或一間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集團之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近親指該名人士與有關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準則變動概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該等新訂準則或詮釋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項目。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初次應用期間預期帶來的影響。迄今本集團認為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第12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有關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15號及第16號的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闡述。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其評估，故本集團可能於適當時候識別更多影響，並將於決定是否於任何該等新規定生效日期前採納該等新規定及在新訂準則項下出現替代方法時決定所採用的過渡方法時考慮該等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現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計算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另一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且並無大幅改動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以及金融負債分類的規定。

根據迄今的評估，本集團認為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確認與客戶之合約收益設立一個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其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其訂明建築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

根據迄今的評估，本集團認為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2(f)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視乎租賃的分類將租賃安排入賬列作不同項目。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訂立若干租賃。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賃將彼等權利及責任入賬的方式。然而，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在切實合宜的情況下，承租人將按現時融資租賃會計處理的類似方式將所有租賃入賬，即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所累計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賃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經營租賃項下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一項切實合宜的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值資產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賃期間有系統地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租賃承租人就若干土地及樓宇(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雙雙增加，並影響租賃期間於損益確認開支的時間。誠如附註35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達9,312,000港元，其中大部分款項須於報告日期後1至5年內或超過5年支付。因此，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若干該等款項可能須確認為租賃負債，並附帶相應使用權資產。經考慮切實合宜方法的適用性及就現時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期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賃及貼現影響作出調整後，本集團將須更詳盡分析以釐定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4. 會計估計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就無法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申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接受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修訂只會在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4. 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附註6及33載列有關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呈列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由本集團管理層釐定。此估計以具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釐定，其可因科技創新而發生重大變化。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過往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費用，或將撤銷或撤減已報廢的技術陳舊或非策略資產。

(b)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金額，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年度的所得稅撥備。

5.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之服務種類。本集團已識別四個呈報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呈報分部：

- 清潔服務業務
- 園藝服務業務
- 蟲害管理業務
- 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

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呈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除利息、稅項及行政開支前的盈利，而行政開支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其他收入及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以下為本集團按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清潔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 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 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 呈報分部收益	803,365	123,395	52,488	115,540	1,094,788
分部業績	49,239	20,917	6,899	16,474	93,529
其他收入					3,933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1,729
行政開支					(63,092)
財務成本					(5,340)
除稅前溢利					30,759

	清潔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 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 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 呈報分部收益	911,062	144,080	80,896	88,849	1,224,887
分部業績	53,026	24,513	5,178	9,738	92,455
其他收入					4,646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948
行政開支					(61,766)
財務成本					(7,552)
除稅前溢利					28,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與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活動的所有資產，惟不包括公司間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活動的所有負債，惟不包括公司間應付款項及企業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呈報分部劃分的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清潔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 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 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05,119	64,346	33,923	105,213	508,601
未分配					10,406
總資產					519,007
分部負債	187,954	29,634	21,993	50,792	290,373
未分配					2,463
總負債					292,836

	清潔服務 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 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 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24,921	60,013	58,183	97,147	540,264
未分配					24,456
總資產					564,720
分部負債	239,516	30,305	36,991	48,125	354,937
未分配					2,779
總負債					357,7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5.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清潔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 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620	992	2,362	10,462	143	23,579
添置非流動資產	6,552	2,564	184	16,673	250	26,2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6	248	112	184	1	701

	清潔 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 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16	1,016	3,104	9,326	99	24,561
添置非流動資產	13,111	933	202	14,040	214	28,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47	362	16	282	2	1,409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業務全部於香港進行，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均產生自香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5.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同分部的收益646,68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37,765,000港元)乃來自兩名客戶(二零一五年：兩名)，該兩名客戶各自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有關披露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286,846	452,516
客戶B	359,834	385,249
	646,680	837,765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286	12,941
貸款及應收款項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40	5,137
— 貿易應收款項	251,905	269,620
— 按金	4,527	4,344
— 其他應收款項	8,746	3,31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735	90,346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 貿易應付款項	26,979	23,654
—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14,473	120,810
— 銀行借貸	82,499	135,381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56,907	66,1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說明本集團面臨該等風險的狀況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故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甚微。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有關。按可變利率及按固定利率發出的借貸使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用金融衍生產品對沖利率風險。管理層所監察的本集團利率風險載列如下。

下表詳述本集團本報告期末的淨借貸(即計息金融負債減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存款)的利率組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金額 千港元	實際利率	金額 千港元
淨定息借貸：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3.26%–4.73%	56,907	3.26%–4.73%	66,166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0.01%–0.15%	(5,140)	0.01%–0.15%	(5,137)
銀行存款	3.46%–4.05%	(5,058)	–	–
		46,709		61,029
淨浮息借貸：				
銀行借貸	1.21%–5.75%	82,499	1.19%–5.75%	135,381
總淨借貸		129,208		196,410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所有其他不定因數維持不變，預期利率一般增加/減少50個基點，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將會減少/增加約34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65,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指出本集團除稅後溢利所承受的年度影響。敏感度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已經發生，並已應用於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的計息工具。由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財務報表內按公平值計量的固定利率工具，分析並未計及固定利率工具產生的公平值利率風險。分析於二零一五年按相同基準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並已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債項的可收回款項，確保就無法收回之款項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就此，本集團董事認為，信貸風險已獲充分管理及減低。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35%(二零一五年：36%)及68%(二零一五年：76%)，故本集團面對一定程度上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有限，由於本集團僅與擁有適當信貸紀錄及良好信譽的客戶交易。管理層持續監控該等債務人的財務背景及可信性。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將流動資金維持於適當的水平，以支付日常經營、資本開支及償還借貸。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及有否遵守借貸契約，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信貸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信貸121,8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2,402,000港元)。

下表呈列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日，此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合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基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

對於含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的貸款而言，分析顯示根據合約還款期的現金流出及當貸款人行使無條件收回貸款的權利並即時生效時對現金流出的影響。

	於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26,979	-	26,979	26,979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14,473	-	114,473	114,473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3,188	36,821	60,009	56,907
銀行借貸	77,193	6,189	83,382	82,499
	241,833	43,010	284,843	280,858
根據貸款人的要求還款權利就 銀行借貸的目前現金流量作出的調整				
	5,306	(6,189)	(883)	
	247,139	36,821	283,9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23,654	–	23,654	23,654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810	–	120,810	120,81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5,824	44,555	70,379	66,166
銀行借貸	132,902	9,995	142,897	135,381
	303,190	54,550	357,740	346,011
根據貸款人的要求還款權利就				
銀行借貸的目前現金流量作出的調整	403	(426)	(23)	
	303,593	54,124	357,717	

(c) 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架構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架構分為三個層級。公平值計量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劃分為不同層級，詳情如下：

第一級估值：只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在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之報價)計量公平值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而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提供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

本集團的財務團隊評估人壽保險投資的估值，其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於適當時候，會就估值評估向保險公司諮詢。本集團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公平值計量變動分析，其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每年與董事會進行兩次估值過程及結果討論，討論日期與報告日期相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6.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計量(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壽保險投資	-	-	13,286	13,28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壽保險投資	-	-	12,941	12,941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撥入或撥出第三級。在處理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撥上，本集團之政策是於發生轉撥之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第三級公平值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人壽保險投資：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12,941	12,539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	345	4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3,286	12,941

(ii)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透過參考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並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繼續為本集團股東創造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創造收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審閱並管理其資本結構以擴大回報，在較高股東回報(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間保持平衡，並根據經濟條件變化調整資本結構。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股東股息派付、發行新股或再爭取銀行借貸。除於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有關本集團須履行若干財務比率的契約的銀行融資外，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主要由債務組成，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以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股權(分別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衡量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有關風險，以負債資產比率監察資本結構。該比率以總借貸除以總股權的百分比計算。年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總借貸(附註(i))	139,406	201,547
總權益(附註(ii))	226,171	207,004
負債資產比率	62%	97%

附註：

(i) 總借貸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披露於附註28及29；

(ii) 總權益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及所有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8.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環境及相關服務。各主要類別的已確認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清潔服務	803,365	911,062
園藝服務	123,395	144,080
蟲害管理服務	52,488	80,896
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115,540	88,849
	1,094,788	1,224,887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	3,593	4,002
利息收入	136	10
雜項收入	204	634
	3,933	4,646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陸續淘汰若干商用柴油車輛而就此獲授政府補助3,5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02,000港元)。收取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附帶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概不保證本集團未來將可繼續收取有關補助。

10.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利息：		
銀行透支	2	6
銀行貸款	3,124	4,77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214	2,776
	5,340	7,5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1.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為扣除以下項目後所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審計服務	1,200	780
其他服務	80	1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由本集團擁有	11,508	13,000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12,071	11,5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01	1,409
消費品成本	44,443	51,19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836,884	958,537
長期服務金撥備	2,559	1,878
未領取帶薪假撥備	9,622	10,50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8,516	32,95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986	210
	878,567	1,004,089
經營租賃租金：最低租賃付款		
租用機器及車輛	19,597	18,086
土地及樓宇	4,909	4,264
	24,506	22,350

12. 所得稅

(a) 於損益中扣除的所得稅為：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4,929	5,068
遞延稅項		
源自及撥回暫時差額(附註30)	819	(423)
	5,748	4,64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2. 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0,759	28,731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適用於有關稅務權區溢利的稅率計算)	5,084	4,74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18)	(882)
非抵扣開支的稅務影響	469	616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603	250
動用於過往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0)	-
稅務減免	-	(80)
	5,748	4,645

13. 股息

(a)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7 港仙 (二零一五年：1.7 港仙)	7,055	7,055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b) 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於年內批准及支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於年內批准及支付) 每股普通股 1.7 港仙(二零一五年：1.3 港仙)	7,055	5,3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4.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25,01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4,08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5,000,000股(二零一五年：415,00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等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5.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董事薪酬

參考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有關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薪金、津貼		董事宿舍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		總計
	董事袍金	及其他福利				小計	之付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	2,078	-	-	18	2,096	-	2,096
吳玉群女士	-	1,436	576	450	184	2,646	56	2,702
吳永全先生	-	1,026	-	86	-	1,112	47	1,159
梁淑萍女士	-	934	-	220	18	1,172	42	1,214
陳淑娟女士	-	898	-	165	18	1,081	42	1,123
張笑珍女士	-	1,062	-	230	123	1,415	47	1,4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140	-	-	-	-	140	27	167
羅家熊博士	140	-	-	-	-	140	27	167
劉志賢先生	140	-	-	-	-	140	27	167
	420	7,434	576	1,151	361	9,942	315	10,2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5.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董事薪酬(續)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千港元		董事宿舍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 之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	2,015	-	-	-	18	2,033	-	2,033
吳玉群女士	-	1,393	576	-	400	209	2,578	12	2,590
吳永全先生	-	995	-	-	83	9	1,087	10	1,097
梁淑萍女士	-	907	-	-	200	18	1,125	9	1,134
陳淑娟女士	-	871	-	-	150	18	1,039	9	1,048
張笑珍女士	-	1,031	-	-	200	95	1,326	10	1,3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浩釗先生	120	-	-	-	10	-	130	6	136
羅家熊博士	120	-	-	-	10	-	130	6	136
劉志賢先生	120	-	-	-	10	-	130	6	136
	360	7,212	576	-	1,063	367	9,578	68	9,646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均為董事，彼等的薪酬於附註1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千港元	傢俱及裝置 千港元	設備及機器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1,403	16,361	25,535	182,132	245,431
添置	–	3,932	6,610	17,958	28,500
出售	–	(96)	(4,585)	(26,012)	(30,69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403	20,197	27,560	174,078	243,238
添置	–	983	4,661	20,579	26,223
出售	–	(66)	(3,168)	(12,419)	(15,65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03	21,114	29,053	182,238	253,80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122	11,108	13,269	46,155	73,654
年度支出	551	2,968	7,268	13,774	24,561
出售撥回	–	(93)	(4,268)	(12,350)	(16,7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673	13,983	16,269	47,579	81,504
年度支出	551	2,483	6,425	14,120	23,579
出售撥回	–	(66)	(2,774)	(5,063)	(7,90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4	16,400	19,920	56,636	97,18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79	4,714	9,133	125,602	156,62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30	6,214	11,291	126,499	161,734

租賃物業位於按中期租約所持的香港土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物業的賬面值為17,17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7,73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按揭。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融資租賃項下所持車輛的賬面值為105,6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4,11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7.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所持股份屬普通股。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與主要業務所在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二年五月七日	10,000,000 港元	-	100%	提供清潔服務
碧瑤園藝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五年一月十日	2,000,000 港元	-	100%	提供園藝服務
碧瑤蟲害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200,000 港元	-	100%	提供蟲害管理服務
碧瑤廢物處理及回收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	10,000 港元	-	100%	提供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德泰園景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8,100,000 港元	-	100%	提供植物培育、園藝及相關服務
現代汽車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10,000 港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碧瑤綠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	10,000 港元	-	100%	發展及勘探綠色科技產品
碧瑤綠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1,670,210 人民幣	-	100%	發展及勘探環境及回收業務

[#] 於中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150	-

下表載列並無市場報價的聯營公司(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的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持有	由一間附屬 公司持有	
SBE Waste Management Limited	法團	香港	500,000 港元	30%	-	30%	提供廢物處理服務(附註)

附註：SBE Waste Management Limited 由本集團及海外策略合夥人成立，投標廢物處理項目。

上述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人壽保險投資(按公平值計算)	13,286	12,941

人壽保險投資是為主要管理人員在香港執行的人壽保險之投資。該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亦無市場報價。投資回報根據保證最低回報率釐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壽保險投資約為13,2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941,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公平值按各報告期末該等人壽保險的退保值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收益為34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2,000港元)。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是為獲取銀行借貸而抵押予銀行的存款，將於二零一七年悉數償還，屆時可提取已抵押存款。因此，已抵押銀行存款歸類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流動資產，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

21.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消耗品	4,942	4,9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51,905	269,620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60日內	189,624	231,343
超過60日但120日內	53,575	24,381
超過120日但365日內	7,651	13,702
超過365日	1,055	194
	251,905	269,620

一般而言，根據招標條款，本集團與若干半官方機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的合約並無具體信貸期。就其他合約而言，本集團一般給予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視乎客戶的信用程度及業務關係年期而定。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項目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非政府機構的結餘總計33,4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3,666,000港元)，該結餘已逾期但無減值，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逾期：		
60日內	22,869	18,125
超過60日但120日內	5,902	3,226
超過120日但365日內	3,886	2,121
超過365日	791	194
	33,448	23,666

貿易應收款項中，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個與本集團保持良好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變動，亦認為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五年：無)。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72,0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3,167,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8,248	5,486
按金	4,527	4,344
其他應收款項	8,746	3,317
總計	21,521	13,14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包括有關本集團若干服務合約的履約保證金 1,512,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273,000 港元)，該保證金為免息並可於服務合約完結時收回。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上海亘遠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亘遠」，一間主要於中國從事有機廢物無害處理及資源利用的公司)有關建議收購若干上海亘遠股權的可退還按金的金額 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無)。由於本集團無法與賣方就若干關鍵條款達成協議，建議收購已於本年度終止。該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根據與上海亘遠協定的還款時間表於一年內償還。

所有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24.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的變動概述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植物及花卉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6,820	463
購買	1,652	5,427
用於服務	(54)	(18)
報廢	(447)	-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1,729	9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700	6,820

植物及花卉主要留作進一步種植以投入服務，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公平值基於獨立估值師於上述日期所作估值計量。獨立估值師擁有恰當資格與經驗提供生物資產估值服務。

植物及花卉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按市值法釐定，即假設以生物資產的現狀將其出售，並參考於市場上可比較資產的同類銷售或發售或上市。生物資產分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二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	5,058	—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677	90,346
	55,735	90,34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中國銀行或手頭持有且計入現金及銀行結餘的結餘為71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0,000港元)。自中國匯出款項受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管制規限。

26.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979	23,654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15,906	15,744
超過30日但60日內	6,635	2,894
超過60日但90日內	535	672
超過90日	3,903	4,344
	26,979	23,654

購買若干貨品及服務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日。

27.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 員工成本	101,879	110,197
— 其他	12,418	9,672
	114,297	119,869
已收按金	170	530
其他應付款項	6	411
	114,473	120,810

所有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8.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按期限之銀行借貸流動部分	76,522	125,774
須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貸非流動部分	5,977	403
	82,499	126,177
非流動資產		
按期限之銀行借貸非流動部分	-	9,204
	82,499	135,381

於報告期末，銀行借貸之抵押情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抵押	72,499	135,381
無抵押	10,000	-
	82,499	135,381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抵押：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14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37,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17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730,000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揭；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2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941,000港元)的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抵押；及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2,0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3,167,000港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82,49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5,381,000港元)按年利率介乎1.21%至5.75%(二零一五年：1.19%至5.75%)計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8,219,000港元)的銀行信貸須達成若干有關本集團財務比率的契諾。倘本集團違反契約，所提取信貸即成為可隨時要求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信貸中的45,97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7,817,000港元)已予動用。本集團定期監察該等契約的遵守情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違反有關提取信貸的契約(二零一五年：無)。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6(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若干車輛。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應償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 一年內	23,188	25,824
— 超過一年但於五年內	36,821	44,555
	60,009	70,379
減：日後融資費用	(3,102)	(4,213)
租賃應付款項現值	56,907	66,166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 一年內	21,601	23,726
— 超過一年但於五年內	35,306	42,440
	56,907	66,16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56,90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6,166,000港元)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乃以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擔保。

30. 遞延稅項

年內，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6,629	(6,518)	10,111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2)	505	(928)	(42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7,134	(7,446)	9,688
扣除損益(附註12)	729	90	8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63	(7,356)	10,5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0. 遞延稅項(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10,507	9,688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8,27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617,000港元)的估計未使用稅項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於相關稅務權區相關實體日後不大可能有能用以抵銷虧損的應課稅溢利。該等稅項虧損根據現行稅務法例並無到期日。

3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000	4,150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每持有一股股份可於本公司大會上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2. 儲備

權益部分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的年初及年終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部分於年初至年終的變動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40載列。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應用股份溢價賬由開曼群島公司法管轄。

(ii) 購股權儲備

此儲備指根據附註2(h)(ii)會計政策確認授予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之任何全職及兼職僱員、董事、諮詢人或顧問)之未行使購股權實際或估計數目之投出日期公平值。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過往年度本公司所發行股份的名義價值以交換因重組產生的附屬公司股本的名義價值之間的差額。

(iv)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公平值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所持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之累計變動淨額，並根據附註2(o)所載會計政策列賬。

(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此儲備乃根據附註2(q)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的僱員或其他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人士以象徵式代價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兩年後歸屬，可於直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期間內行使。每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概要載於年報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3.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年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購股權的詳情：

參與者名稱／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失效	
董事	16-10-2015	16-10-2017至 23-4-2024	1.00	1,624,000	-	-	1,624,000
僱員	16-10-2015	16-10-2017至 23-4-2024	1.00	3,592,000	-	(100,000)	3,492,000
			總計：	5,216,000	-	(100,000)	5,116,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1.00	-	1.00	1.00

購股權的歸屬期間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五日。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0,000份購股權因僱員離職而失效。

作為已授出購股權回報之已收取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所授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則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量，此模型所採納的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
於計量日期之公平值	0.39港元
股價	0.94港元
行使價	1.00港元
預期波幅	44.58%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期股息	1.383%
無風險息率	1.473%

預期波幅以歷史波幅為基準，並根據因可公開獲得之資料導致未來波幅之任何預期變化予以調整。預期股息以歷史股息為基準。主觀輸入值假設變動可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認購權乃根據服務條件授出。於計量所收取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並無考慮有關條件。已授出的認購股權並無附帶市場條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自購股權歸屬產生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9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4.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實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以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規則訂明的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額為僱員有關收入的5%，惟不得超過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的上限。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為根據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供款。已沒收供款不可扣減往後年度應付的供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的總開支包括本集團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28,51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2,955,000港元)。

35.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應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594	2,650
超過一年但於五年內	3,255	3,339
五年後	1,463	2,164
	9,312	8,153

本集團訂立若干土地及辦公室大樓的商業租賃。此等租賃初步為期一至十年。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3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約為18,17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737,000港元)，由融資租賃撥付。

37. 關聯方交易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本集團亦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支付予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上文附註15所述董事薪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9,581	9,211
退休計劃供款	361	36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15	68
	10,257	9,6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關係性質	交易性質	持有權益董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由董事及股東近親 擁有之公司	購買清潔器材及 物資	吳永康先生	1,460	1,419
	共同董事及股東	資訊科技服務費	吳永康先生	1,002	3,153
	董事及股東	租金開支	吳永康先生	576	576

(c) 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之適用性

上文附註37(b)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披露載於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

38. 未在財務報表撥備之尚未償還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訂約的購置車輛相關資本開支		
— 一年內	—	1,367
已訂約的添置設備及機器相關資本開支		
— 一年內	702	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9.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817	144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076	10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02,761	108,3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2	530
	108,189	109,019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96	2,645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403	106
	2,399	2,751
流動資產淨值	105,790	106,268
淨資產	106,607	106,41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50	4,150
儲備	102,457	102,262
總權益	106,607	106,41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吳永康
董事

吳玉群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40. 本公司權益變動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150	100,850	–	(14,113)	90,887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20,710	20,710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附註13(b))	–	–	–	(5,395)	(5,39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210	–	2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150	100,850	210	1,202	106,412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6,264	6,264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附註13(b))	–	–	–	(7,055)	(7,05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986	–	98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0	100,850	1,196	411	106,60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向本公司權益股東分派的儲備總金額為102,4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2,262,000港元)。

41. 或然負債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就一起於本集團服務區域內發生的人身傷害事件遭提起法律訴訟索償3,230,000港元。有關索償仍未解決，而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處於與索償人協議和解的階段。隨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索償人基於受傷所導致損失的最新評估修訂金額改為向本集團索償5,956,000港元。基於本集團法律顧問的建議，本集團估計其須就索償和解支付900,000港元，因此，該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提撥備，並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42.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並不編製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且由本公司董事吳永康先生控制。

43.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摘錄自本年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售股章程)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1,094,788	1,224,887	1,028,711	821,259	644,714
除稅前溢利	30,759	28,731	25,012	70,366	34,656
所得稅開支	(5,748)	(4,645)	(7,331)	(7,865)	(5,776)
年度溢利	25,011	24,086	17,681	62,501	28,88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5,011	24,086	17,681	62,501	28,8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519,007	564,720	517,547	393,702	286,399
總負債	(292,836)	(357,716)	(329,846)	(297,019)	(248,607)
	226,171	207,004	187,701	96,683	37,79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26,171	207,004	187,701	96,683	37,792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Baguio Green Group Limited